

福建省政府采购
货物和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预公告版)

项目名称：福清市核应急指挥中心软硬件系统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备案编号：CGXM-2024-350181-00135[2024]01153

项目编号：[350181]XZY[GK]2024002

采购人：福州市福清生态环境局

代理机构：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年06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福清市核应急指挥中心软硬件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

- 1、**备案编号：**CGXM-2024-350181-00135[2024]01153
- 2、**项目编号：**[350181]XZY[GK]2024002
-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 4、**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进口产品：不适用本项目。
 - 节能产品：适用于本项目。
 - 环境标志产品：适用于本项目。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 1：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6、**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6.1 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6.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强制认证产品 (若有) |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招标文件有列明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属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如 3C、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等)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的，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采购文件中未列明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属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如 3C、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等)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承诺，承诺采购文件未要求但其所投产品属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的，均能满足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如 3C、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等)要求，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
| 本项目预留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 | 1、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须预留预算 |

| | |
|------------|---|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p>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根据该文件规定，要求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规定：（1）若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应在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提供①《分包承诺函》{承诺若中标，须将本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其中小微企业不少于应分包部分的 60%），格式自拟}、②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和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2）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在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3）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的，按本项第 2 条第（1）点大型企业的要求执行。注：A、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B、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C、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D、按以上分包措施签订采购合同时，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且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应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E、承担本项目服务内容和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的对应所属行业均应符合本项第 1 条规定。F、投标人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格式自拟，但《分包意向协议》中应明确分包工作内容且须由投标人与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共同盖章。未按前述规定提供的投标无效。</p> |
|------------|---|

6.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电子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7.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请根据项目所在地，登录对应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即省本级网址/地市分网))，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7.3、获取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以下载方式获取。

7.4、招标文件售价：0 元。

8、投标截止

8.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8.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9、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10、公告期限

10.1、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自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10.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11、采购人：福州市福清生态环境局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东门街北 46 号

邮编：350300

联系人：林成

联系电话：13859078682

12、代理机构：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晋安区福新支路 5 号福新楼 4 层

邮编：350011

联系人：谢凯

联系电话：0591-87579923

附 1：账户信息

| 投标保证金账户 | |
|--|--|
| 开户名称： |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 | 供应商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交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 |
| 银行账号： | 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采购包的缴交银行账号（即多个采购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交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
| 特别提示 | |
|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
|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 | |

附 2：采购标的一览表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111,100.00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元）：60000.00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允许进口 |
|----|------|----|---------|------|------|--------|
|----|------|----|---------|------|------|--------|

| | | | | | | 产品 |
|---|---------------------|------|--------------|---|----|----|
| 1 | 福清市核应急指挥中心软硬件系统升级改造 | 1.00 | 6,111,100.00 | 项 | 工业 | 否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第三章) | 编列内容 |
| 1 | 6.1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采购包 1：不组织 |
| 2 | 10.4 | 投标文件的份数： (1) 可读介质（光盘或 U 盘） 0 份：投标人应将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该可读介质中另存 0 份。 (2) 电子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3 | 10.7-（1） |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 采购包 1：允许合同分包。 |
| 4 | 10.8-（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 |
| 5 | 12.1 |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 1：1 名 |
| 6 | 12.2 |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以采购包为单位）： (1) 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 (2) 若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情形，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中标人： ①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 ②若本款第①点规定方式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无。 ③若本款第①、②点规定方式均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随机抽取。 |

| | | |
|----|-----------|---|
| | | <p>(3) 本项目确定的中标人家数： 采购包 1：1 名</p> |
| 7 | 13.2 | <p>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p> |
| 8 | 15.1- (2) | <p>质疑函原件应采用下列方式提交：书面形式。</p> |
| 9 | 15.4 | <p>招标文件的质疑</p> <p>(1) 潜在投标人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p> <p>(2) 质疑时效期间：应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p> <p>※除上述规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还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15.1 条的有关规定。</p> |
| 10 | 16.1 | <p>监督管理部门：福清市财政局（仅限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类项目）。</p> |
| 11 | 18.1 | <p>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p> <p>(1)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 www.ccgp.gov.cn。</p> <p>(2) 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网址 zfcg.czt.fujian.gov.cn。</p> <p>※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
| 12 | 19 | <p>其他事项：</p> <p>(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向成交人收取，①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成交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向成交供应商收取。②收费标准：以</p> |

| | |
|----|--|
| | <p>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代理费用，中标金额 100 万元（含）以内按照 1.5% ，100 万元-500 万元（含）以内按照 1.1%；500 万元-1000 万元按照 0.8%；累进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缴纳银行帐号： 开户名：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连江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上江城支行 帐号：3505 0187 7707 0000 0958</p> <p>(2)其他： 本目前期可研设计单位：福建朱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
| 备注 | 后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请勿遗漏。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 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
| 序号 | 编列内容 |
| 1 | <p>(1) 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p> <p>(2) 将招标文件 <u>无</u> 的内容修正为下列内容：<u>无</u> 后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p> <p>(3) 将下列内容增列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下简称：“增列内容”）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若增列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增列内容为准：</p> <p>①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具体操作流程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为准。</p> <p>②关于电子投标文件：</p> <p>a.投标人应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评审节点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p> <p>b.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电子投标文件的分项报价一览表、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应保持一致，并以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为准。</p> <p>③关于证明材料或资料：</p> <p>a.招标文件要求原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可提供复印件（含扫描件），但同时应准备好原件备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核查的，将按不利于投标人进行评审）；招标文件要求复印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p> <p>b.若投标人提供注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应结合上文 a 条款进行判定，若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投标人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均视为满足招标文件</p> |

| | |
|--|---|
| | <p>要求。</p> <p>④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p> <p>a.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可使用打字录入方式完成。</p> <p>b.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p> <p>c.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④点第b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p> <p>⑤关于投标人的CA证书：</p> <p>a.投标人的CA证书应在系统规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p> <p>b.投标人的CA证书可采用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信封、档案袋、文件袋等）作为外包装进行单独包装。外包装密封、不密封皆可。</p> <p>c.投标人的CA证书或外包装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的全称”等内容，以方便识别、使用。</p> <p>d.投标人的CA证书应能正常、有效使用，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p> <p>⑥关于投标截止时间过后</p> <p>a.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b.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其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通过投标保证金进行索赔：</p> <p>b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具有相同内部识别码；</p> <p>b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p> <p>b3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同一采购包下有其他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p> <p>b4 不同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p> <p>⑦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由“联合体牵头方”完成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获取、提交投标保证金、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等）。</p> <p>⑧其他：</p> <p>a. 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供应商，供应商可远程线上解密（相关操作手册可查看福建省政府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南），现场参与开标流程的供应商请携带CA证书到开标现场进行解密，选择携带CA证书并由代理机构进行解密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否则不予接收。供应商选择远程线上解密的，无须将CA证书送至开标地点。 b.供应商不到开标现场的，请在开标时自行登录采购系统，线上参与开标流程，并按规定在相应时段对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远程签章。 c.供应商应确保自身设施、设备、网络环境状况良好，在操作过程中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观看开标流程、远程解密或签章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d.在规定的时间内正确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开标时将由系统判定签到</p> |
|--|---|

| |
|--|
| <p>情况，供应商应在远程解密开启后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响应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自行放弃投标。 e. 开标结束后，供应商应当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并在远程签章开放后的规定时间内完成，逾期未签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f. 远程解密及远程签章的开放起始时间均在开标过程中临时开启，远程解密环节的解密时限规定为 30 分钟，远程签章环节的签章时限规定为 30 分钟，请供应商务必密切关注实时开标流程，并根据流程在系统内按时操作，否则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 “采购标的”指招标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

2.2 “潜在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 7 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3 “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 7 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4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5 “投标人代表”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 一般规定

（1）投标人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3.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遵守本章第 3.1 条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工作内容应由联合体中符合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符合这一要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联合体一方放弃中标的，视为联合体整体放弃中标，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6）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而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或者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 3.2 条规定的，投标无效。

4、投标费用

4.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 1、2）

（3）投标人须知

（4）资格审查与评标

- (5) 招标内容及要求
- (6)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7)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8)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进行改变。

(2) 除本章第 5.2 条第 (3) 款规定情形外，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 15 个日历日的，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改变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6、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6.1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7、更正公告

7.1 若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 更正公告作为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8、终止公告

8.1 若出现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情形，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可终止招标并发布终止公告。

8.2 终止公告作为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四、投标

9、投标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投标。

9.2 投标人应对同一个采购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9.6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10、电子投标文件

10.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 (1) 投标人应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 (2)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10.2 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 电子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0.2 电子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 ① 投标函
- ② 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 投标保证金

(2) 报价部分

- ① 开标一览表
- ② 投标分项报价表
- ③ 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 ④ 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 技术商务部分

- ① 标的说明一览表
- ②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③ 商务条件响应表
- ④ 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 ⑤ 招标文件规定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0.3 电子投标文件的语言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 电子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10.4 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5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

(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签署、盖章应遵守下列规定：

① 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② 电子投标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 a.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b.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10.6 投标报价

- (1)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 (2) 最高限价由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在预算金额的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
- (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即每一个采购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0.7 分包

- (1)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 (2) 若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则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同时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若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 (3) 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人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不得分包：
 - ①电子投标文件中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
 - ②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 ③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 ④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8 投标有效期

- (1) 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 (2) 电子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 (3) 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10.9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相应投标责任、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 (2)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保函的有效期应等于或长于电子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 (3) 提交
 - ①投标人以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 ②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平台“保函服务”栏目办理电子保函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项目编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 ③其他形式：
无
 - ④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 10.9 条第（3）款第①、②、③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4) 退还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合同签订之日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④终止招标的，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在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⑤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质疑或投诉涉及的投标人，若投标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本章第 10.9 条第（4）款第①、②、③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限不包括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而增加的时间。

（5）若出现本章第 10.8 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招标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或通过投标保函进行索赔：

①投标人串通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

③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电子投标文件；

⑤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⑥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除不可抗力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b.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投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0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在系统上完成上传、解密操作。

10.11 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2）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 10.5 条第（4）款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并按照本章第 10.10 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0.1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时间及地点主持召开开标会，并邀请投标人参加。

11.2 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

11.3 本项目的开标环节，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或者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中下载远程开标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4 开标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对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解密开启后，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2）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3）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签章开启后，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确认。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或通过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或通过系统远程签章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5）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也未通过远程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 11.4 条第（3）、（4）、（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11.5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11.6 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的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其撤销投标的行为无效。

六、中标与政府采购合同

12、中标

12.1 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2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3 中标公告

（1）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2.4 中标通知书

（1）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13、政府采购合同

13.1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 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 签订时限: 详见须知前附表 1 的 13.2。

13.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3.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 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 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13.6 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4、询问

14.1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如有疑问, 可向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出询问,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质疑

15.1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 对一个项目的不同采购包提出质疑的, 应当将各采购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 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质疑人应为潜在投标人, 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 质疑人应为投标人, 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 质疑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 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 质疑人的基本信息, 至少包括: 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 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 至少包括: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 “质疑事项”);

④ 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 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 如: 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 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 至少包括:

a. 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 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授权书应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 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 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 其他证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 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 如: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 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 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 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法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⑦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15.2 对不符合本章第 15.1 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不符合其中第（1）、（2）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不符合其中第（3）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

15.3 对符合本章第 15.1 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4 招标文件的质疑：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6、投诉

16.1 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6.2 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政府采购政策

17、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7.1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7.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7.3 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项目属性为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工程类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4)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4 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号)规定。

17.5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九、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8、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若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中标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18.1 指定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8.2 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指定媒体,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十、其他事项

19、其他事项:

19.1 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19.2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资格审查小组的组建及资格审查工作的组织。

1.1 资格审查小组

资格审查小组由 3 人组成，并负责具体审查事务，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至少 1 人，由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派出的工作人员至少 1 人，其余 1 人可为采购人代表或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

1.2 资格审查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

1.3 资格审查的范围及内容：电子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具体如下：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①一般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 1：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 单位授权书 | ①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
| 2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①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
| 3 |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 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a.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b.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c.无法按照以上 a、b 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

| | | |
|---|-----------------------------|---|
| 4 |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
| 5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
| 6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 ①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
| 7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①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8 |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④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 9 | 中小企业声明函（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 ①投标人应认真对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统字[2017]213号《关于 |

| | | |
|----|-----------|---|
| | | <p>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特定资格条件。</p> <p>②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③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④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联合体协议》。</p> <p>⑤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p> |
| 10 | 联合体协议（若有） | <p>①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p> <p>②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p> |

※备注说明

①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第七章提供。

②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②.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 1：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强制认证产品（若有） | <p>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招标文件有列明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属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如 3C、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等）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的，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采购文件中未列明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属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如 3C、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等）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承诺，承诺采购文件未要求但其所投产品属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的，均能满足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认证（如 3C、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等）要求，并</p> |

| | |
|--------------------------------|--|
| | 对其真实性负责，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
| 本项目预留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p>1、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须预留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根据该文件规定，要求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规定：（1）若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应在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提供①《分包承诺函》{承诺若中标，须将本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其中小微企业不少于应分包部分的 60%），格式自拟}、②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和③《分包意向协议》；（2）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在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3）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的，按本项第 2 条第（1）点大型企业的要求执行。注：A、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B、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C、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D、按以上分包措施签订采购合同时，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且分包意向协议应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E、承担本项目服务内容和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的对应所属行业均应符合本项第 1 条规定。F、投标人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格式自拟，但《分包意向协议》中应明确分包工作内容且须由投标人与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共同盖章。未按前述规定提供的投标无效。</p> |

(3) 投标保证金。

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 |
|------------------------|
| 明细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 1：

资格审查不合格项：无

1.5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先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再按照本章第 1.2、1.3、1.4 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二、评标

4、资格审查结束后，由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标工作的组织。

5、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 5 人组成，其中由福建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 4 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 1 人。

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 评标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 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

(4) 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5)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①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 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后要服从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6、评标程序

6.1 评标前的准备工作

(1) 全体评委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标纪律。

(2) 参加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6.2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电子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留。

(3) 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委员会审查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被否决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

(5)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都执行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项目一般情形：

采购包 1：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 情形 1 |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
| 2 | 情形 2 | 属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10.12 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 3 | 情形 3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

②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包 1：

技术符合性

| 情形 | 明细 |
|------|--|
| 其他情形 | 在技术评审时，上传的内容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号项存在负偏离；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商务符合性

| 情形 | 明细 |
|------|--|
| 其他情形 | 在商务评审时，上传的内容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商务部分存在负偏离的；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附加符合性：无

价格符合性：无

6.3 澄清有关问题

(1)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投标人代表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3) 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章第 6.3 条第（1）、（2）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关于细微偏差

①细微偏差指电子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②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5）关于投标描述（即电子投标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投标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 6.3 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投标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标。

b.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若中标人的投标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标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6.4 比较与评价

（1）按照本章第 7 条载明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

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

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章第 6.4 条第（2）款第①、②规定处理。

（3）漏（缺）项

①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6.5 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本章第 7.2 条规定。

6.6 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编写。

（2）评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包括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的中标人；

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委更换等。

6.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 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9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

（1）恶意串通（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 9.7 条规定情形）；

（2）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3）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10 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废标的情形。

※若废标，则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鑫之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7、评标方法和标准

7.1 评标方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7.2 评标标准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1）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FA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其中：F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A3 = 1$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100$ 分（满分）。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价格项（ $F1 \times A1$ ）满分为 30.00 分

F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0 × 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 项目 | 适用对象 | 比例 | 描述 |
|-------------------------|-------------------|--------|---|
| 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5.00% | (一)《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价格的扣除: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 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本评标项目第(一)条第3点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评标项目第(一)条第3点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 |

| | | |
|--|--|---|
| | | <p>政策。3、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 目，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 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闽财规 （2022）13号），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残疾人集 中就业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评 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4、监狱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 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价 格扣除。5、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 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 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 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为工业。（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的扣 除：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 会印发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和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残疾 人联合会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 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依照《政府采购法》、 《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享 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 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 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 10人）；（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 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3）</p> |
|--|--|---|

| | | |
|--|--|--|
| | | <p>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p> <p>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给予15%的扣除；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与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合同金额5%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按照扣除比例较高的扣除)。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p> |
|--|--|--|

| | | | |
|--|--|--|--|
| | | | 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被追究法律责任。(本文件中其他有关对小微企业及其报价扣除描述情况与此处不一致的,以此处为准) |
|--|--|--|--|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规则如下

| 项目 | 比例 | 方法 |
|-----------|--------|---|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15.00% |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品目以“★”标注),本次采购货物中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若有附件,应至少提供附件中可体现所投产品页面的复印件),认证证书中的产品标准须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对应品目的依据的标准,否则投标无效。</p> <p>(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p> |

| | | |
|--|--|---|
| | | <p>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对所投节能(非强制类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准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若有附件，应至少提供附件中可体现所投产品页面的复印件），认证证书中的产品标准须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准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对应品目的依据的标准，否则不予优先采购。（3）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工作的通知》（闽财规〔2024〕3号）规定，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实施优先采购的产品，给予产品价格报价按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标的同时包含其它非优先采购产品的，供应商应对优先采购产品和非优先采购产品进行分项报价，非优先采购产品的报价不得享受给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供应商未对优先采购产品和非优先采购产品进行分项报价的，不享受价格扣除。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p> |
|--|--|---|

其他：无

技术项（F2×A2）满分为 55.00 分

| 项目 | 分值 | 描述 |
|-------------|-------|---|
| 1、产品、技术规格响应 | 55.00 | 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对招标文件招标内容及要求中“技术和服务要求”各项条款内容的响应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议并打分。技术指标全部满 |

| | | |
|--|--|--|
| | | 足或高于技术要求的为 55 分。标注“★”的内容为不可偏离项，负偏离一项为无效投标（共 9 项）。标注“▲”的内容为重大技术要求（共 32 项），负偏离一项扣 1 分，共 32 分；其余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的扣 0.08 分，共 291 项.共 10 分。 |
|--|--|--|

商务项（F3×A3）满分为 15.00 分

| 项目 | 分值 | 描述 |
|-------------|------|---|
| 企业实力 | 2.00 | <p>1、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具备较好的系统集成能力、系统服务能力、研发创新能力，可提供关键性技术支撑，能提供政府部门印发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的得 1 分。</p> <p>2、投标人具有 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软件安全开发服务资质的二级的得 0.5 分，一级的得 1 分。</p> <p>以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包括但不限于官网公示名单（附网址）、证书等。）（满分 2 分）</p> |
| 业绩 | 3.00 | <p>根据投标人自身完成系统集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进行评分(业绩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投标截止日期，日期以验收报告为准)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得 1 分，满分 3 分。【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项目的中标公告(提供相关网站中标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p> |
| 驻场负责人(项目经理) | 3.00 | <p>拟投入的驻场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1、高级工程师证书； 2、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证书； 3、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4、计算机相关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且 10 年（含）以上工作经验，全部具备的得 3 分，缺 1 项不得分。满分 3 分。（注：工作经验年限按本科毕业时间计算；须同时提供上述对应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和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该人员在投标人单位交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满分 3 分）</p> |
| 技术负责人 | 3.00 | <p>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备：1、高级工程师证书； 2、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证书； 3、软件设计师证书； 4、高级数据库管理工程师证书； 5、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6、计算机相关专业本科（含）以上学历且 10 年（含）以上工作经验，全部具备的，得 3 分；每少一项扣 0.5 分，缺 3 项或以上不得分。（注：工作经验年限按本科毕业时间计算；须同时提供上述对应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和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该人员在投标人单位交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满分 3 分）</p> |

| | | |
|------|------|---|
| 运维人员 | 2.00 | 拟投入本项目的运维人员具备：1、初级或以上软件工程师证书； 2、初级或以上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 3、初级或以上软件设计师证书； 4、初级或以上数据库管理工程师证书； 5、3年（含）以上工作经验，全部具备的，得2分；每少一项扣0.4分，缺2项或以上不得分。（注：工作经验年限按本科毕业时间计算；须同时提供上述对应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和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连续3个月该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满分2分） |
| 完工承诺 | 2.00 | 在满足交货期的基础上，投标人工期每缩短3天得1分，满分2分，（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后期合同工期以承诺函为准，需按时履约完成，否则视为违约。）（满分2分） |

※除本章第6.3条第（3）款规定情形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情形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任何调整。

（3）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a.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b.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c.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除本章第6.3条第（3）款规定情形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情形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任何调整。

（3）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a.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b.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c.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8、其他规定

8.1 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 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 若投标人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通过投标保函进行索赔。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 其他：

无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1.1.1 建设目标

福清市核应急指挥中心是福清市核应急组织指挥协调场外核应急响应行动的重要场所，是国家核应急平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项目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坚持国家核应急工作方针，按照我国核应急体系实施三级管理的基本要求，围绕“系统配套、功能齐全，技术先进、体系兼容，切实可靠、便捷高效”的总目标，优化升级市级核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为组织实施核应急响应行动提供坚强可靠保障。

本期项目将通过升级改造现有软硬件系统，提高对应急状况的总体管控能力，提升决策部署、快速反应和联动作战水平，提高应急指挥调度能力。具体技术目标如下：

- （1）以实际应用需求为设计依据，在整体上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 （2）本次设计本着总体规划、全面布局、技术适当超前的原则，对指挥系统现有设备及业务系统进行提升改造设计；
- （3）充分考虑性能稳定性和技术先进性，适应当代信息技术迅猛发展的要求，以求得最佳的性价比，并保障未来 5-10 年内设备不过时。

1.1.2 建设内容

（一）多媒体会议设备

1、视频显示设备

在值班室、行动组响应室各新建1台65寸一体机显示屏，专家响应室新建2台65寸一体机显示屏，核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利用现有1套LED大屏显示系统设备，新增2台75寸触摸一体机，和利用现有其它液晶电视等配套显示设备。用于可以轻松、直观、实时、全方位的集中显示视频会商、前端视频监控、应用系统等视频信息。

2、音频扩声设备

本项目在指挥中心建设一套音频扩声系统，用于音频信号控制和输出，包括4只音箱、功率放大器、U段无线麦克风、数字音频处理器、反馈抑制器等设施，

实现会议讨论系统、视频会商系统等的音频信号输出播放。

行动组响应室建设一套音频扩声系统，包括2只音柱、功率放大器、数字音频处理器、反馈抑制器等设施，实现会议讨论系统、视频会商系统等的音频信号输出播放。

专家响应室和值班室建设一套音频扩声系统，包括2只音柱、合并功率放大器，实现视频会商系统等的音频信号输出播放。

3、会议讨论设备

本项目在应急指挥大厅设置1套有线会议讨论系统。会议讨论系统由1台会议系统主机、1台发言主席单元、14台发言代表单元、1套U段无线手持话筒及其他配套线缆和接线盒组成。

专家响应室和行动组响应室分别设置1套无线会议讨论系统。会议讨论系统由1台会议系统主机、1台发言主席单元、专家响应室配置11台发言代表单元，行动组响应室配置9台发言代表单元，以及其他配套线缆和接线盒组成。

值班室设置1套U段无线手持话筒。

4、无纸化会议设备

本项目在应急指挥大厅建设1套无纸化会议系统，包括15个升降式触摸一体终端并支持麦克风同时升降，1台无纸化会议管理服务器、1台无纸化流媒体服务器、1台投影服务器，可实现会议无纸化管理。

5、视频会议设备

本次建设包括新建1台会议多点控制单元MCU，1套视频会议管理系统，应急指挥大厅、专家响应室、行动组响应室值班室各增加1套视频会商系统，其中应急指挥大厅新增一台视频会议终端，现有终端作为备用设备，专家响应室、行动组响应室值班室采用视频会议终端和显示屏一体式设备，实现各个功能室互联互通。同时，通过融合通信系统，实现群组视频会商功能。

6、集中控制设备

中控系统包括中央控制主机、彩色无线触摸屏、无线接收器、控制软件以及配套线缆、面板等设备组成。

(二) 协同指挥设备

1、分布式坐席系统

分布式坐席系统通过网络把应急指挥大厅、专家响应室、行动组响应室和值班室等各功能间音视频信号，信息共享相互关联，打破信息孤岛。集合音视频处理、集中控制、KVM坐席等功能，将多种设备类型设备、多种媒体信息和接口方式集成共享。

2、融合通信

将视频会议系统、固定/移动视频监控系统（4G/5G/专网单兵、4G/5G/专网布控球）、PSTN公网电话系统、广播系统等各类相关通信设备集中调度。实现固定/移动监控设备、语音通讯设备、会议会商终端等多类型终端接入，音视频集中调度。

3、指挥坐席终端

包括1台工作站和18台操作计算机终端，其中14台用于无纸化会议终端，4台用于操作坐席。

（三）核应急指挥系统

核应急指挥系统包括11个功能模块：数据可视化、舆情监控管理、应急资源管控、值班备勤管理、视频监控汇聚、应急预案管理、移动音频会商、应急任务调度、演习分析评价、应急网格化、应急仓储管理，两端应用：PC和移动APP。实现应急态势信息获取、网络信息流转、科学指挥决策为一体的先进、可靠信息系统平台，为组织实施核应急响应行动提供坚强可靠保障。

（四）安全设备

信息安全体系的框架包括：安全策略、安全法规、安全管理、安全标准、安全技术、安全基础设施和安全服务等，为核应急指挥中心网络与信息安全提供服务，以保障网络、数据、系统的安全。

（五）基础支撑环境

建设一套福清市核应急本地数据中心，提升计算、存储、网络资源利用率。

（六）移动监测设备

建设15台个人剂量报警仪，可实现应急下福清市核应急办现场工作人员对X射线、 γ 射线和硬 β 射线等辐射移动实时监测，通过4G无线网络实时回传至指挥中心。

(七) 指挥中心配套改造

包括指挥中心场地配套改造：包括指挥中心场地照明升级改造，空调制冷改造。

机房配套改造建设：建设机房空调制冷、更换 UPS 不间断电源蓄电池、机房安防、环境监控、机柜综合布线等内容。

本项目代建业主单位：福清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核心产品（◆）：融合通信管理系统

多家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第四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规定”处理。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 项目 | 编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性能指标 | 单位 | 数量 |
|------------|------------|-------------|--|----|----|
| (一)多媒体会议设备 | | | | | |
| 视频显示设备 | 1.1 视频显示设备 | | | | |
| | 1 | 视频拼接处理器板卡 | 视频拼接处理器板卡扩容，包括≥1块4路HDMI输入，≥1块4路HDMI输出。 | 套 | 1 |
| | 2 | 75寸触摸一体机显示屏 | 1. 显示尺寸≥75英寸，支持红外≥10点触摸感应方式；触摸屏玻璃表面硬度不低于7H；具备防强光干扰；具有防盐雾效果；触摸框内部通道切换速度≤2S，外部通道切换速度≤3S，切换后即刻达到触摸状态；支持在任意通道下，通过手势上滑调出OSD功能菜单键，支持信号源切换、护眼模式、录屏、关机、系统还原等功能；≥六核2.80GHz，≥8G DDR4，≥256G固态硬盘； 2. ★内置HDMI采集卡，支持HDMI信号直接输入到PC，无需转换工具，支持空间感应，内置光线传感器/微波传感器，人体靠近屏幕自动开机唤醒（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 | 台 | 2 |

| | | | | | |
|--------|-------------------|--|---|---|---|
| | | <p>3. I/O 接口: ≥2 路 HDMI IN; ≥1 路 USB 2.0; ≥2 路 USB 3.0; ≥1 路 Type-C; ≥1 路 TOUCH; ≥1 路 AUDIO OUT; ≥1 路 RS232。</p> <p>4. ▲快捷白板: 在非白板模式下可快捷调出书写板, 满足用户临时快速书写需求, 快捷白板内容亦可快速复制到白板中进行功能扩展, 满足灵活讨论需求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 | |
| 3 | 65 寸一体机显示屏 | <p>★1. 显示尺寸 ≥65 英寸, 内置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触摸屏等; 液晶屏显示尺寸 ≥65 英寸, 采用 A+ 规屏; 显示比例 16:9; 分辨率 ≥3840*2160, 可视角度 ≥178°; 支持不少于 20 点触控, 触摸分辨率 ≥32768 (W) *32768 (D); 触摸精度 ≤±1mm; 触摸高度 ≤2mm; 最小识别直径 ≤2mm; 摄像头像素 ≥800 万, 内置 ≥6 个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 支持前向 ≥180° 拾音, 拾音距离 ≥12 米; 音视频硬件编解码单元、CPU 处理单元、可编程逻辑芯片、摄像机镜头等主要元器件为国产化; 内置嵌入式国产操作系统或 Android 系统, ROM ≥64GB, RAM ≥8GB, 嵌入式操作系统下内置电子白板, 书写延时 ≤25ms; 在 SIP 下, TLS、SRTP 加密; 支持 AES 媒体流加密算法, 保证会议安全;</p> <p>2. 内置 HDMI 采集卡, 支持 HDMI 信号直接输入到 PC, 无需转换工具, 支持空间感应, 内置光线传感器/微波传感器, 人体靠近屏幕自动开机唤醒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3. I/O 接口: ≥2 路 HDMI IN; ≥1 路 USB 2.0; ≥2 路 USB 3.0; ≥1 路 Type-C; ≥1 路 TOUCH; ≥1 路 AUDIO OUT; ≥1 路 RS232。</p> <p>4. 快捷白板: 在非白板模式下可快捷调出书写板, 满足用户临时快速书写需求, 快捷白板内容亦可快速复制到白板中进行功能扩展, 满足灵活讨论需求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4 | |
| 音频扩声设备 | 1.2 音频扩声设备 | | | | |
| | 1 | 全频音箱 | ≥10 寸二分频全频音箱; 频响范围: 55Hz-20KHz; 灵敏度: ≥98dB; 额定功率: ≥350W; 最大声压级: ≥123dB; 覆盖角: ≥80° ×50° (H×V)。 | 只 | 4 |
| | 2 | 900W 专业功放 | 立体声功率: 8Ω (≥650W*2), 4Ω (≥900W*2); 电压增益: ≥36dB; 总谐波失真 (THD%): 0.05%; | 台 | 2 |

| | | | | |
|---|-----------|--|---|---|
| | | 信噪比(A 计权): $\geq 103\text{dB}$; 频率响应: $20\text{Hz}-20\text{KHz}$ ($\pm 0.5\text{dB}$); 压限. 过热. 短路. 直流. 开关机零冲击保护; 电源: $220\text{V}, 50/60\text{Hz}$ 。 | | |
| 3 | 数字调音台 | 输入: ≥ 12 路 Mic/ Line, ≥ 2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 ≥ 1 路 USB 立体声; 输出: ≥ 8 路 AUX, ≥ 1 路 Main L/R, ≥ 1 路 USB 立体声录音, ≥ 1 路立体声监听。 | 台 | 1 |
| 4 | 会议音柱 | $\geq 4 \times 3''$ 喇叭单元; 功率: $\geq 120\text{W}(\text{RMS})$, $\geq 240\text{W}(\text{PEAK})$; 最高声压级: $\geq 115\text{dB}$; 灵敏度级: $\geq 95\text{dB}$; 频率响应: $120\text{Hz}-20\text{KHz}$; 覆盖角度: 水平覆盖 $\geq 120^\circ$, 垂直覆盖 $\geq 120^\circ$ 。 | 只 | 2 |
| 5 | 400W 专业功放 | 立体声功率: 8Ω ($\geq 250\text{W} \times 2$), 4Ω ($\geq 400\text{W} \times 2$); 频率响应: $20\text{Hz}-20\text{KHz}$ (-0.25dB); 输入阻抗: $20\text{K}\Omega$; 信号信噪比 (A 计权): $\geq 100\text{dB}$; 短路. 过载. 过流. 低阻. 直流失调. 过热. 开机防浪涌冲击。 | 台 | 1 |
| 6 | 调音台 | ≥ 8 路话筒输入, ≥ 4 路 (两组) 立体声输入; 单声道输入通道每路带独立的 48V 幻像供电开关; ≥ 2 个辅助输出, ≥ 1 个 AUX 发送, ≥ 1 个 FX 发送; 内置效果器, 效果器延时时间和重复比例连续可调; 单声道输入每路带 100Hz 低切功能, 频率响应: $20\text{Hz} \sim 20\text{KHz}$ ($\pm 0.5\text{dB}$); 总谐波失真: $< 1\%$ (额定条件: $20\text{Hz}-20\text{KHz}$); 等效输入噪音: $\leq -110\text{dBm}$ 。 | 台 | 1 |
| 7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8 路独立模拟音频平衡输入, ≥ 8 路独立模拟音频平衡输出; 带 AEC 自适应声学回声消除; 带 ANC 自适应主动噪声消除; 每路麦克风输入带 ≥ 8 级灵敏度调节; 每路输入带 48V 幻相电源开关; 每路输入带主动反馈抑制功能; 输入 ≥ 10 段 PEQ, 输出 ≥ 10 段 PEQ 可调; 带视像跟踪控制, RS232/485 接口。 | 台 | 2 |
| 8 | 数字反馈抑制器 | 1. 每通道提供压缩、限幅、噪声门等功能设置; 支持每通道 led 灯啸叫点数量可直观展示系统已搜索到的啸叫点; 输入输出通道 1 组 2 路同轴、AES、光纤数字信号接口, 2 路平衡式模拟信号接口; 单机可存储 30 组用户程序, 存储压缩、限幅、噪声门等参数; 可通过面板的系统键来设定密码锁定操作功能; 2. ▲具有 AFC 反馈抑制功能, 采用陷波+移频双方式, 能够自动抓取啸叫点并设置陷波器陷波, 陷波器支持 ≥ 12 个固定点+12 个动态点, 可有效消除啸叫功能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具有话筒语音激励功能, 可设置跟踪阈值, 当话筒发言达阈值时可实现联动摄像跟踪功能。具有 EQ 调节功能, 输出具有 ≥ 31 段图示均衡器调节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 3. 具有 ≥ 2 路网口, 用于连接无线 AP 和与会议主机通信; 通过网络协议对接数字会议主机, 实现音频数 | 台 | 2 |

| | | | | |
|----|----------------|--|---|---|
| | | <p>据传输。具有≥ 1路 EXTENSION 接口，用于连接会议主机扩展口。具有≥ 1路卡侖平衡输出，≥ 1路莲花非平衡输出。</p> <p>4. ▲具有自动混音功能，包括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以及门限型自动混音。具有自动增益功能，能够有效将话筒音量保持在一定动态范围。（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 |
| 9 | UHF 一拖二真分集无线话筒 | <p>1. 一拖二真分集无线麦克风；载波频率范围:620-82MHz；内置高效抑制噪声；≥ 2个平衡输出和≥ 1个混合非平衡输出；可连续使用≥ 6小时；</p> <p>2. 具有自动频率扫描功能，可快速地给麦克风找到清晰的频率。支持混响调节功能，比例调节、延时调节、电平调节不低于 25 个档位。支持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不低于高、中、低音三种调节档位。接收机具有显示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发射功率强度、音频加密状态、电池电量、频率数值、智能静音状态、静音标志。</p> <p>▲3. 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响应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产品静置 5 秒自动静音（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套 | 2 |
| 10 | 电源时序器 | <p>≥ 8路电源时序器，实时监控电源电压 LED 显示；≥ 8路自锁开关；单路最大输出电流$\geq 13A$；R232 开放控制协议。</p> | 台 | 3 |
| 11 | 会议音柱 | <p>$\geq 2 \times 3$" 喇叭单元；功率：$\geq 60W$ (RMS) 120W (PEAK)；最高声压级：$\geq 110dB$；灵敏度级：$\geq 93dB$；频率响应：$120Hz-20KHz$；覆盖角度：水平覆盖$\geq 120^\circ$，垂直覆盖$\geq 120^\circ$。</p> | 只 | 4 |

| | | | | | |
|--------|-------------------|---------|--|---|---|
| | 12 | 合并功率放大器 | <p>★1. ≥5 路麦克风输入；输出功率(1 KHz)：8Ω ≥350W*2；4Ω ≥400W*2；MIC 输入灵敏度：≥10mV；信噪比：≥90dB A 计权；频率响应：20Hz ~ 20KHz；</p> <p>2. 内置音效处理，具备延时、混响、混音、防啸叫（7 级移频）、变调（10 级），人声激励，消原唱等功能。</p> <p>3. 控制可以通过红外遥控、编码开关、按键实现其功能；面板 LCD 显示屏，实现直观显示各种功能及工作状态；提供≥3 路 RCA 线路输入，≥3 路平衡麦带幻象电源输入；采用 DSP 处理器，预置多种场景模式；具备≥1 路 RS485 接口，支持 RS485 通讯中控集成控制；内置 RS485 通讯中控集成控制功能；支持 USB 播放，支持 MP3、WAV、APE、FLAC 等主流音乐格式。</p> <p>▲4. 具有开关机软启动保护功能，具有功放有压限、短路、过载、过热保护（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2 |
| 会议讨论设备 | 1.3 会议讨论设备 | | | | |
| | 1 | 会议主机 | <p>★1. 支持≥4 路 8 芯话筒单元接口，每路支持≥25 个单元，可接≥100 个单元；支持 FIFO（先进先出模式）、FREE（自由模式）、LIMIT（限制模式）、VOICE（声控模式）等会议模式；支持限定最多同时发言的单元数量（可设置为 1-8 不同数量），主席单元不受限制；支持可以限定发言单元的发言时间（可设置 0-1000S），并有定时关闭和自动关闭两种模式，主席单元不受限制。</p> <p>2.，具有音频矩阵、啸叫抑制、EQ、音量、延时器调节功能。音频输入接口包括有 1 路≥RCA、≥1 路卡侬头、≥2 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出接口包括有≥1 路 RCA、≥1 路卡侬头、≥16 路凤凰端子。支持≥16 通道音频输出功能，可灵活配置为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同传输输出模式、相控输出模式。每个输出通道都可以调节 EQ、音量、延时器参数。</p> <p>▲3. 支持≥16 通道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可使有线或无线单元根据 ID 号独立输出，最大支持 128 路有线单元或无线单元独立音频输出，并支持通过录音软件实现每个单元独立录音、或语音转写设备对接实现角色分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 会议主机具备设置主机或从机功能，当主机出现故障时，可自动切换至从机运行，实现双备份功能。支持环形手拉手功能，确保在其中的一条网线断开或者单元出问题，会议能继续进行（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3 |

| | | | | |
|--------------------|-------------|--|---|----|
| | | 5.会议主机采用 TCP/IP 网络协议，且同时支持 C/S、B/S 架构，可供 PC 软件或浏览器控制。设备具有安卓 App，支持通过平板、手机控制话筒开关、开启签到、投票、表决等功能，免 PC 操作。 ▲6.持环形手拉手功能，确保在其中的一条网线断开或者单元出问题，会议能继续进行。（需提供得到 CMA 或 CNAS 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该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 | |
| 2 | 嵌入式主席单元 | 高保真电容咪芯，拾音灵敏、语音清晰，带宽达到 20Hz~20KHz；话筒头部带发言灯圈，可显示单元发言、关闭状态；与无纸化升降终端配套。 | 支 | 3 |
| 3 | 嵌入式代表单元 | 高保真电容咪芯，拾音灵敏、语音清晰，带宽达到 20Hz~20KHz；话筒头部带发言灯圈，可显示单元发言、关闭状态；与无纸化升降终端配套。 | 支 | 34 |
| 4 | 充电箱 | 单路不小于 5V 5A 输出；一次可充≥12 个单元；电源输入：220V 50MHz。 | 台 | 2 |
| 1.4 无纸化会议设备 | | | | |
| 1 | 无纸化会议管理服务器 | 支持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国产系统；≥八核 2.7GHz，≥512 固态硬盘，≥8G 内存；支持远程开关机检测及远程开关机；机架式安装。 | 台 | 1 |
| 2 | 无纸化会议流媒体服务器 | 支持操作平台：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国产系统；≥八核 2.7GHz，≥120 固态硬盘，≥4G 内存；≥10.1 液晶显示屏；≥1*VGA, 1*HDMI，最高分辨率达 1920*1080；支持实时采集 1 路*HDMI 或 1 个 DVI 或 1 个 VGA，1920*1080@60HZ 的分辨率；支持远程开关机检测及远程开关机；机架式安装。 | | |
| 3 | 系统服务平台软件 | 支持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国产操作系统环境，支持国产 CPU 兆芯、飞腾、海光、鲲鹏等硬件平台；支持参会人与设备直接绑定进行登录，无需输入密码，支持参会人选择用户名，输入密码进行登录；支持打开会议议程信息；支持直接签到；支持显示参会人的登录状态；支持倒计时实时发起投票；支持与参会者之间实时交流，并进行提示，支持单选、多选收件人，支持消息回复；支持茶水、白纸等呼叫服务，支持服务内容的自定义；支持对大屏进行点播视频、暂停播放、恢复播放、退出播放，发起大屏同屏、结束大屏同屏；支持会议相关外接视频，控制会议室设备一起播放/停止外接视频；支持文档加密。 | 套 | 1 |
| 4 | 视频流服务软件 | 支持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国产操作系统环境，支持国产 CPU 兆芯、飞腾、海光、鲲鹏等硬件平台；最多支持对≥4 路视频输入信号进行采集、编码，上传到 | | |

| | | | | |
|-------------------|-----------|---|---|----|
| | | 实时流服务器。 | | |
| 5 | 升降式触摸一体终端 | 超薄窄边框≥15.6寸高清广视角超薄液晶屏，边框宽度≤5.28mm；支持不少于十点触摸；支持显示屏15度倾仰角度；支持设备开关机、上升、下降、停止、USB*2、电源指示灯、话筒上升、话筒下降、话筒停止、话筒功能开启、话筒优先功能开启（主席单元）；支持遥控、手动、232/485控制；支持HDMI、VGA、话筒接口；铝结构机箱；带话筒升降功能，可单独升降，也可与屏一起控制，支持麦杆收起时自动扶直功能；面板盖板和话筒盖板采用机械弹簧防夹手功能；屏幕上升完毕后，大力书写屏幕无晃动。 | | |
| 6 | 无纸化会议终端 | 支持Linux系统操作系统；≥八核2.5Ghz，≥8G内存，≥120G(SSD固态硬盘)；支持RJ45*1，RS485*1，HDMI*1，VGA*1，AUDIO*1。 | | |
| 7 | 无纸化客户端软件 | 支持银河麒麟、统信UOS等国产操作系统环境，支持国产CPU兆芯、飞腾、海光、鲲鹏等硬件平台；支持多种签到方式，支持账户密码登录功能，结束会议可清除本地会议文件；支持查看参会名单和会议人员座位图；支持文件浏览权限功能；支持本地白板或多人交互白板，电子白板可插入背景图片；支持文档批注功能，支持常见文档格式(doc/docx/xls/xlsx/ppt/pptx/pdf)，可以对文档进行批注、保存，并支持多人交互同步批注、多人批注颜色画笔分配功能；支持屏幕同屏广播；会议过程中可以随时进行会议笔记记录，并支持下载到本地；支持对服务器中的视频进行任意点播；支持屏幕共享功能，可任意将某一个终端画面推到其他终端上显示。 | 套 | 15 |
| 8 | 投影服务器 | 支持银河麒麟、统信UOS等国产系统；≥八核2.5Ghz，≥8G内存，≥120G(SSD固态硬盘)，RJ45*1，RS485*1，HDMI*1，VGA*1，AUDIO*1；机架式安装。 | 台 | 1 |
| 9 | 同屏投影控制软件 | 支持银河麒麟、统信UOS等国产操作系统环境，支持国产CPU兆芯、飞腾、海光、鲲鹏等硬件平台；支持与会场同步信号跟踪功能，当会场有同步信号时保持实时跟踪并同步输出到输出接口，当会场无同步信号时，输出接口返回原本画面输出；支持终端、外部信号同屏投大屏功能；支持视频点播、视频直播投大屏功能；支持投票过程、投票结果、投票结果以饼状或柱状图展示在大屏上；支持将签到过程、签到结果投大屏功能；支持文档主讲投大屏功能。 | 套 | 1 |
| (二) 协同指挥设备 | | | | |

| 2.1 分布式坐席设备 | | | | | |
|-------------|---|-----------|---|---|---|
| 协同指挥设备 | 1 | 分布式综合管理单元 | <p>1. ▲系统具备 C/S 或 B/S 架构，支持通过浏览器对系统进行设备统一管理，支持同时管理不同分辨率、不同类型的显示屏系统、中央控制系统、拼控系统；实现对显示屏、拼控设备、播控主机、KVM 坐席、PC 主机、中控主机、LED 控制卡、PLC 配电柜的统一管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2. ▲系统支持网页、客户端、APP（安卓、鸿蒙、IOS、windows）三端数据实时同步；WEB 端、平板端、客户端均可以所见即所得的查看在线场景、离线场景的画面布局、场景的实时画面，以及信号的实时画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3. ▲支持远程操控播控主机，进行大屏内容的控制，可远程操控大屏正在播放的可视化、AR、VR、第三方业务系统等；在远程操控中，如果有多个桌面，可以切换桌面，可以设置抓屏区域的分辨率，包含远程分辨率、本机分辨率、704×576、1280×720、1920×1080、3840×2160 等；可以设置编码分辨率，包含 704×576、1280×720、1920×1080、3840×2160 等；可以触发系统快捷键，包含 Win、Win+D、任务管理器，重启程序等。可以选择桌面，也可以直接控制播控主机显示桌面；支持同步平台配置的窗口快捷键，可从客户端/APP 操作窗口快捷键，实现大屏内容的快速切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 支持将网页、程序包、图片、视频、PPT、Word、Excel、PDF、文本等内容窗口，以及监控信号、抓屏信号、坐席信号等实时视频信号，拖动到播控图层中进行设置，可设置多种类型窗口的拼接布局，每种类型窗口可添加多个文件，可设置内容文件播放时长、内容播放顺序等。</p> <p>5. 主频≥1GHz 内嵌式 CPU 处理器，内存≥4G；不低于 8 路红外可编程控制接口，内置红外学习器；支持 PC 控制，IPAD, android，并支持 IE 浏览器(无需 WEB 服务器)控制；支持中控冗余热备份功能，双向反馈，可显示温度、湿度、pm2.5 及周边环境状态功能；支持 DMX512 接口，用于直接控制灯光系统；不低于 8 路独立可编程控制串口接口，8 路弱电继电器接口和 8 路数字输入/输出 IO 接口，可联动相关人体红外感应器状态，进行智能化场景切换，实现人来灯亮，人走灯灭的功能；前面板具有可视化 HDMI 高清调试监控接口，用于监测程序运行状态以及调试状态。</p> | 台 | 1 |
| | | | | | |

| | | | | | | | |
|--|---|----------------|---|---|---|---|----|
| | 2 | 中控界面控制软件 | 在平板终端可预览所有单元发出的视频,可以将视频在平板终端上的虚拟拼接屏进行拼接、层叠,对应的物理拼接屏实现和平板终端完全一样的视频组合方式,以可视化的方式,实现“所见即所得;可感知单元控制的设备的状态和数据;平板终端可在视频预览框直接对设备进行控制;平板终端可实时反馈光检测结果;平板终端之间控制状态(包括按钮状态、滚动条状态)、画面漫游叠加状态、反馈参数同步。 | 套 | 1 | | |
| | 3 | 手自一体电源控制箱 | ≥8路独立电源控制模块、≥1路RJ45网络接口、≥8路I/O接口、≥1路NET接口、≥2路旋转式ID按钮、≥8路硅胶发光按键;每路电源模块自带≥3个的接线端子,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单路电源模块支持功率≥2100W。 | | | | |
| | 4 | 分布式调度和图像综合管理平台 | 具备信号预览功能;支持大屏幕回显功能;支持屏幕控制管理功能;支持可视化预案添加功能;支持一人多机、一机多屏,可利用菜单一键抓取大屏内容到本地坐席显示器上显示;支持本地信号一键推送上屏显示;支持不同跨终端、跨平台不同分辨率系统接入;可视化音频状态回显管理;支持数据轮巡监控场景;支持触摸屏KVM接管功能场景;持操作终端预先所见所得的对屏幕进行布局,而不影响屏幕显示;具备坐席队列调控场景;支持在可视化调度界面一键截屏,把当前上屏的所有源图像进行多路全高清截屏,支持在可视化调度界面上的静、动态图层进行快速截图发送功能,当对某画面信号的地图/要素内容进行重点静态编辑,直接截图保存在本地,以便各领导进行快速响应部署;支持双击输入信号源可调出快捷菜单,可实现软KVM操作、设备编辑、视频设置等操作内容,一键式填入视频流地址,快速增加输入设备,支持信号实时预览,且视频预览框内具备信号源音量开关图标以提醒使用者音频开关情况;支持悬浮式OSD菜单,方便快速访问读取坐席信息、开启唤醒KVM应用,菜单支持以透明视窗方式浮于桌面图层之上,不对业务桌面画面产生遮挡,支持收起与展开;悬浮式OSD菜单可跟随鼠标自动跨屏移动,支持一键关闭悬浮式OSD菜单显示;悬浮菜单包含但不限于推送、大屏控制、视频对讲、分屏、U盘传输、AI图文识别等控制功能。 | | | | |
| | 5 | 4K分布式输入节点 | 视频:≥1HDMI IN;带POE802.3AT;音频:数字音频≥1,AUDIOIN≥1,AUDIOOUT≥1,MIC≥1;其他:RS232≥1、IO≥2;集成完整可编程中控系统功能,可单节点实现独立逻辑运算及控制;支持H.265编解码协议、RTSP实时传输协议,支持≥3840*2160@30Hz、≥1920x1200P@60、≥1920x1080P@60且向下兼容, | | | 台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无需服务器可接入 IPC；支持自定义字符叠加功能；支持信号裁剪上墙，以便突出重点，屏蔽无需上墙的内容；支持双击输入信号源可调出快捷菜单，可实现软 KVM 操作。 | | |
| 6 | 4K 分布式输出节点 | 视频：HDMI IN≥1；带 POE 802.3AT（支持 30 瓦）；音频：数字音频≥1，AUDIO IN≥1，AUDIO OUT≥1，MIC≥1；其他：RS232≥1、IO≥2/IR≥2；集成完整可编程中控系统功能，可单节点实现独立逻辑运算及控制；具备跨屏隔离功能，USB 数据不会在不同屏幕指向的计算机之间传输和交叉；支持漫游、多图层叠加显示，单屏≥200 路信号分发；采用分布式硬件系统架构，可以在标准的网络内部署；可设定任意一个或者多个分布式节点为整个系统提供分布式信息服务；资源管理功能用户可按照使用习惯将资源以类 Windows 资源管理器形式树形管理资源，可以随时展开和收起资源树，以便于顶层视角方式管理资源；支持模糊查找并逐次逼近匹配查找名称；支持对常用信号进行收藏；支持轮巡功能。 | 台 | 4 |
| 7 | 4K 分布式拼接节点 | 嵌入式硬件，≥1 路 HDMI 输出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2 路 IO/IR；支持 4K 并兼容 1080P 分辨率图像，支持解码多路 2K/4K H.264/265 信号；支持以太网供电，兼容 802.3at 标准；支持全屏、单屏、四分屏、九分屏、十六分屏、三十二分屏、六十四分屏、一百二十八分屏等；支持图像开窗、窗口叠加、窗口漫游、窗口缩放、字符叠加、输出字符叠加、保存场景、读取场景、图像截取、大底图显示功能；支持输入端 OSD 字符叠加、时间日期叠加功能；支持分布式节点的统一管理；支持操作终端预先所见所得的对屏幕进行布局，而不影响当前屏幕显示；布局完成并需要切换场景时一键发送，一键切换；便于场景的无缝衔接，观众无需看到大屏布局过程，且加快场景切换效率；支持分布式节点的统一管理，实现系统的分级权限管理、实时在线灾备、任务定时执行、云存储备份、系统随机扩容、大屏拼接/漫游/放大/缩小、视频预览控制和手势操作等所见即所得的人机交互控制功能。 | 台 | 6 |
| 8 | 分布式音视频控制软件 | 每个单元均具备音频、视频、控制的双向交互能力；单个视频流在多个单元分割输出显示时帧同步；支持音视频传输。 | 套 | 24 |
| 9 | 分布式节点机箱 | 标准 19 英寸机柜安装机架，满足节点机柜整体部署安装；最多可支持混合安装 8-10 个分布式节点。 | 台 | 1 |

| | | | | |
|----|---------------|--|---|---|
| 10 | 无线平板电脑触摸屏 | ≥11英寸屏, ≥8内存≥128GB存储, 支持WIFI。 | 台 | 1 |
| 11 | 无线路由器 | ≥4个千兆网口; 频段: 2.4G、5G双频; 支持WIFI6。 | 台 | 3 |
| 12 | 24口三层千兆POE交换机 |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SFP; 背板带宽≥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126Mpps; CPU和LSW为国产化; 支持双风扇;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支持防ARP攻击、DOS攻击、ICMP防攻击、CPU保护; 维护人员可以在后台点亮后去机房直接找到相对于设备, 便于快速定位设备位置; 交换机支持快速POE和永久POE功能, 实现秒级POE供电以及POE供电零终端。 | 台 | 3 |
| 13 | 中控程序编程 | 中控程序编程与UI界面定制。 | 套 | 1 |
| 14 | 4K坐席输入节点 | 支持H.265高性能视频编解码, 支持最高3840*2160@30Hz信号输入, 自适应向下兼容; ≥1路HDMI视频输入接口; 支持模拟和数字音频加嵌传输, ≥1路立体声音频输入和≥1路立体声音频输出接口, ≥1路MIC音频接口; ≥1路RS232接口和2路IR/IO复用接口; ≥1路千兆RJ45以太网接口(带POE功能); 支持KVM功能, 支持本地千兆局域网KVM, 兼容Windows、Unix、Linux、Mac、小红帽、磐石、麒麟等主流操作系统; 支持KVM坐席协作管控功能, 满足一人多机、人机分离、一机多屏、多机多屏等诸多应用场景, 支持OSD信号接管、OSD信号推送、OSD权限分级管理等KVM功能; 通过OSD菜单, 可预览坐席系统内所有有权限接管的节点的画面, 便于准确直观操作; 可显示设备的ID, IP, 实时码率; 可获取当前信号源的用户列表, 以便了解该节点的用户情况减少互相干扰; 具备高一级权限(如独占接管)权限时可直接断开他方控制权直接控制; 同级权限可向对方发起断开请求, 并倒计时, 5秒内无操作即可断开并实现独占接管; 用户可用键盘热键将当前接管信号直接推送到大屏幕上任意信号块, 大屏幕上以红框指示, 并在操作员端提示大屏幕上当前信号的信息; 可通过OSD对设备ID, IP, 助记名等进行模糊查找, 快速跳转, 实现全键盘快速操作; OSD可快速模糊搜索、检索信号, 支持拼音、汉字和数字等方式搜索, 快速切换信号源; 设备具备跨屏隔离功能, USB数据不会在不同屏幕指向的计算机之间传输和交叉, 确保系统的数据安全和运行稳定。 | 台 | 3 |
| 15 | 4K坐席输出节点 | 支持H.265高性能视频编解码; 支持≥1路HDMI视频输出接口; 支持≥1路模拟音频输出和≥1路3.5mm | 台 | 3 |

| | | | | | |
|--------|-------------------|----------|--|---|---|
| | | 点 | MIC 音频输出接口；≥1 路千兆 RJ45 以太网接口（带 POE）；支持 KVM 控制模块，支持坐席 KVM 功能，兼容各种主流操作系统，通过快捷键、可视化中英文 OSD 菜单及鼠标直接进行漫游跨屏切换操作，支持权限管理；支持与保密通讯系统联动，实现 KVM 与保密通讯系统联动，实现 Ukey、USB 摄像头、移动硬盘等数据业务流程无缝衔接配合，无延时、无拖尾；最高可实现 USB3.0 高速度传输（可达 100MB/S）；通过 OSD 菜单，可获取坐席系统内所有座位编排情况，并以鼠标拖拉方式将信号拖放到其他操作员的单个屏幕上而无需对信号先行接管，便于快速分配任务和信号；多个显示器组成的 M*N 组合为一个大的逻辑扩展桌面，计算机信号可以类似扩展桌面上的应用程序窗口一样任意跨窗口漫游、缩放、拖动，以适应工作需要多屏对比、驻留等功能。 | | |
| | 2.2 视频会议设备 | | | | |
| 视频会议设备 | 1 | 会议多点控制单元 | <p>1. 采用国产自主的编解码芯片和操作系统；支持 ITU-T H. 323、IETF SIP 通信标准；在全编全解模式下，支持不少于 10 路 1080p30fps 并发，并支持扩展单台 MCU 最大支持≥12 个 1080P60fps 视频端口或者 25 个 1080P 30fps 视频端口或者 50 个 720P30fps 视频端口；支持全编全解技术，确保每个接入的会场均能以任意不同的协议、带宽、格式、帧率参加同一组会议；支持将 1 个 1080P60fps 端口可拆分为 2 个 1080P30fps 端口、或者 4 个 720P30fps 端口；支持芯片备份、网口备份、电源备份、风扇备份；支持白板批注、缩放、保存、多方互动等功能，支持不少于 64 方同时协作；基于 IPv4 和 IPv6，针对 ARP、ICMP、TCP、UDP、RTP/RTCP 等网络攻击时，设备管理协议暂停使用，并产生告警提示；攻击停止后，可自动恢复至被攻击前状态；</p> <p>2. 支持数据以图表形式按日、周、月、年等时间长度显示服务器的 CPU 使用率和内存使用率，支持以图表形式实时统计和展示终端设备在线数、会议详情（包括会议数量、会议名称、会议状态、会议时长），对服务器的资源数据一目了然。</p> <p>▲3. 支持视频点名功能，可设置点名主题、画面布局、主会场、主会场显示窗口、被点名会场显示窗口，点名结束后可生成完整点名结果的 excel 表格下载保存（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 单机支持≥4 组物理会议，支持≥16 路 1080P 并发用户，支持并发≥20 个虚拟会议。支持 MCU 级联功能，级联模式可支持≥1000 以上用户入会；支持 MCU</p> | 台 | 1 |

| | | | | |
|---|----------|---|---|---|
| | | 组成资源池、形成 MCU 分布式架构，实现 MCU 资源的统一管理、动态分配 MCU 资源、相互备份。 5. 单台设备支持 ≥ 8 路 HDMI 视频输出，内置电视墙输出功能，可输出不同会议的合成画面，也可选择输出不同会议的任意会场单画面。 | | |
| 2 | 会议管理系统 | 采用国产自主的处理芯片、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支持在国产自主的虚拟化和云平台上部署；系统支持单个会议最大与会终端 ≥ 3000 方；支持 ≥ 50 路设备注册和并发呼叫，并支持可扩展 ≥ 1000 路；支持一键静音、广播/选看会场、辅流加入多画面、设置多画面、锁定会议演示、指定会场发送辅流、声控切换、设置主席、点名等功能；支持会议模板预置多组多画面功能，入会后可选择需要的预置多画面进行广播观看；支持 SM2、SM3、SM4 国密算法加密会议；支持开放二次开发接口。 | 套 | 1 |
| 3 |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 1. 终端视音频编解码单元、CPU 处理单元、可编程逻辑芯片等主要元器件为国产自主；支持 ≥ 3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 ≥ 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支持 ≥ 5 路音频输入接口、 ≥ 5 路音频输出接口，具备卡侬头、RCA 等音频接口；支持 1080p30fps、720p60 fps、720p30fps 等分辨率，可拓展升级 4K30fps、1080p60fps 等分辨率；支持在一个显示设备上显示远端图像、本端图像及双流图像；支持终端休眠和唤醒、网络通信录、创建会议、设置/取消静音、音量调节、摄像机 PTZ 控制、预置位设置及调用、双流共享、呼叫/挂断会场、添加/删除会场、观看/广播会场、结束会议、申请及释放主席等功能； ▲2. 支持 web 交互电子白板功能，可在终端控制 web 上进行电子白板操作，可设置三种不同粗细的画笔，设置五种画笔颜色，设置圆形、方形、箭头、线条等批注图形；设置纯色背景或图片背景；web 操作电子白板时，终端输出画面同步跟随显示电子白板内容；终端输出界面操作电子白板时，web 同步跟随显示电子白板内容。电子白板支持分页，最多支持 5 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 3. 视频输入接口： ≥ 4 *HDMI、 ≥ 1 *SDI、 ≥ 1 *DVI、 ≥ 1 *VGA，视频输出接口： ≥ 3 *HDMI、 ≥ 1 *DVI、 ≥ 1 *VGA，可选配增加 1 路 HDBaseT 视频输入和 1 路 HDBaseT 视频输出；音频输入接口： ≥ 1 *XLR、 ≥ 1 *RCA、 ≥ 4 *HDMI，音频输出接口 ≥ 1 *RCA、 ≥ 3 *HDMI；控制接口： ≥ 1 *RS-232； ≥ 2 *COM。 | 台 | 1 |

| | | | | | |
|------------------|---------------------------|--------|--|---|---|
| | 4 | 高清摄像机 | 1. ★支持≥850万像素 1/2.5英寸 CMOS 成像芯片，支持 WDR 图像数字宽动态功能；支持 4K、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 等视频输出格式；支持≥12倍光学变焦；支持水平视角≥80°；水平转动范围：≥+/-110°，垂直转动范围：≥+/-30°；支持≥255个预置位，支持≥2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 ▲2. 内置 AI 技术和行人重识别技术，支持与会人员自动框选，发言人员自动跟踪（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 | 台 | 3 |
| | 5 | 摄像机托架 | 高清摄像机配套壁挂托架。 | 台 | 3 |
| (三)融合通信设备 | | | | | |
| 融合通信设备 | 3.1 融合通信管理系统（核心产品） | | | | |
| | 1 | 视频监控调度 | 支持 GB28181 协议、ONVIF 协议接入，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路数 100。 | | |
| | 2 | 音频调度 | 支持公网电话、集群系统、音频系统的接入；支持单呼功能；支持组呼功能；支持强插功能；支持强拆功能，断开两个联系人之间的通话，然后再与被强拆的联系人建立通话，支持对非空闲状态的用户进行拆线；支持点击组呼通知；支持转接功能；支持保持功能；支持点击一键同振功能；支持监听功能；支持挂断功能，可对通话进行挂断；支持手动拨号；支持音频模板配置，导入组呼通知录音文件，导入后可点击播放试听；持实时通话队列展示；支持通话翻转，可以在其他终端将同一分机号正在进行的通话取回；支持绑定话机发起通话，并在通话中邀请成员，升级为会议通话。 | 套 | 1 |
| | 3 | 集群通信 | 支持集群对讲设备管理；支持集群对讲频道管理；支持半双工对讲。 | | |
| | 4 | 融合调度 | 融合视频会议调度、即时通讯、广播调度等调度于一体的调度模式，支持一机多屏功能，实现应急会议的一体化融合；支持人员即时消息、语音通话、视频通话，广播、拨打电话、地图定位等；支持外部联系人语音通话；支持会议终端邀请入会。 | | |
| | 5 | 即时通讯 | 支持联系人添加、查看、群组管理；支持终端间一对一或多对多实时音频通话（终端包括 Web 端、安卓 APP、单兵、执法记录仪）；支持终端间一对一或多 | | |

| | | | | | |
|-------|------------------|--------|---|---|---|
| | | | 对多实时视频通话（终端包括 Web 端、安卓 APP、单兵、执法记录仪）；支持终端间一对一或多对多文字聊天（终端包括 Web 端，安卓 APP）。 | | |
| | 6 | 会议调度 | 融合不同类型会议终端、音视频终端，实现混合组会议；支持预案配置，快速会议，加入会议，会议控制；会议调度支持多种等分布局，支持不少于 6x6 分屏；支持网页背景图片、Logo 及 WebRTC 背景图片、视频会议应用的背景图片、SIP 中继 IVR、音频 IVR、邮件模板自定义。 | | |
| | 7 | 短信调度 | 支持短信模板配置；支持向多个平台用户定时发动短信，短信内容自定义/选择短信模板，定时发送的短信可在草稿箱中查看；支持向多个平台用户即时发动短信，短信内容自定义/选择短信模板；支持用户在新建短信操作对短信保存，保存的短信支持在草稿箱中查看；支持短信会话条件查询及会话详情展示；支持短信导出。 | | |
| | 8 | 传真调度 | 支持外部传真机和内部收件人即时/定时发送附件、主题自定义、添加备注信息；支持收件箱/发件箱传真条件查询及详情展示；支持收件箱/发件箱传真附件下载；支持收件箱/发件箱传真删除；支持收件箱/发件箱单个/批量传真导出。 | | |
| | 9 | 广播调度 | 支持选择部门/群组/人员进行文字、语音互动；支持选择视频设备、对讲机、IP 电话进行语音互动，选择提前导入的模板。 | | |
| | 10 | 人数统计 | 支持出入口人员进出客流量数据展示；提供进客流、出客流、保有量、集客力的数据展示；支持包括客流量、客流排行、客流同环比、客流实时变化分析、设备客流量统计；通过设置客流预警报警阈值，达到阈值时产生报警。 | | |
| | 11 | 系统管理 | 用户管理、基础数据管理、区域管理、系统配置、物联设备管理，统一管理了组织、区域、人员和物联设备等资源。 | | |
| | 3.2 音视频接入 | | | | |
| 音视频接入 | 1 | 接入管理主机 | 集成即时消息、文件服务、MCU、注册、穿透、会议管理、设备管理、SIP 中继、GK、AI 人脸识别等服务，支持模拟、数字、无线等多种接入方式，支持 IP 线路呼入、支持号码转换、呼叫转接、VoIP 路由等功能，≥8 个业务插槽；1+1 电源冗余备份；≥2*RJ45 千兆网口；支持 G711A、G711U、G729、G722、G723、iLBC、AMR、SILK（8K/16K）、OPUS（8K/16K）；支持 T.30 透传和 T.38 高速传真协议；支持 SMS over SIP、SMPP、API 接口短信收发；支持抗丢包、降噪、回波抑制等多重手段保障语音通信的音质高品质；支 | 台 | 1 |

| | | | | |
|---|-------------|---|---|---|
| | | 持服务器集群技术，当一个会议同时开在多台服务器上，其中一台服务器发生故障，会议不中断，连接在故障服务器上的终端在≤10秒内自动选择服务器质量最优的服务器重新加入会议。 | | |
| 2 | PSTN 电话语音网关 | ≥60 路并发；支持 RTP 编码：G711A、G711U、G729、G722、G723、iLBC、AMR、SILK(8K/16K)、OPUS(8K/16K)；兼容的协议：SIP V1.0/2.0、RFC3261。 传真：支持 T.30 和 T.38 传真协议。 支持≥32 路模拟电话线，≥32 路电话机接入，支持≥32 路传真并发 | | |
| 3 | 移动电话网关 | 单板提供 ≥ 1 路全网通接入；支持 GSM/WCDMA/CDMA/LTE。 | | |
| 4 | 调音台、音频矩阵接入 | ▲支持≥4 对非平衡 6.35mm 接入。 调音台：麦克风输入：14 路（14 个卡侬接口） 线路输入：8 路单插单声道/立体声自动切换混合接口；立体声输入通道：2 组（4 路单声道）、4 路 RCA 输入；输出通道：2 组立体主输出、4 路编组输出、4 路辅助输出、1 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 个耳机监听输出、2 个效果输出；INSERT：1 组主混音断点插入、8 个断点插入； 音频矩阵：8 路输入，8 路输出，采用凤凰头平衡接法。支持无线 IPHON/笔记本无线控制调试。支持级联，局域网、RS485 的 PC 控制，单独 RS 口可支持对接墙板功能控制；多级灵敏度输入功能，可选 0dB、-10dB、-20dB、-30dB、-40dB。具有输入 AEC 自动回声消除功能，可任意配置远端及本地；具有正弦波、粉红、白噪音测试功能 | 套 | 1 |
| 5 | 视频会议接入 | 1. ★国产化嵌入式操作系统；支持 ITU-T H.323 和 IETF SIP 通信标准；支持≥16 路 1080P60fps 终端加入会议；支持会议预览功能，对任意会场、多画面进行实时图像监控预览功能，支持同时预览不少于 32 路图像；支持会议免打扰功能，开启会议免打扰后，不允许其他终端加入会议； 2. ▲支持多画面功能，多画面中的每个分屏支持叠加会场名称，支持 30 分屏 4K 多画面，支持 2/3/4/5/6/8/9/13/16/25/28/30 等多画面类型，支持 VIP 格式的多画面（一个大画面带几个小画面）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 | 台 | 1 |

| | | | | |
|---|---------|--|---|----|
| | | <p>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3. ▲支持会议预览功能, 对任意会场、多画面进行实时图像预览功能, 支持同时预览不少于 32 路图像; 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支持设置会议倒计时, 终端会场会提醒结束通知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 支持多种终端排序方式, 包括系统默认排序、会议模板排序、VIP 排序、组织架构; 支持 MCU 单通道级联、多通道级联、单通道/多通道混合级联; 支持网络穿透, 支持 H. 460 公网穿越; 支持双网口骑墙方式公网穿越; 支持静态 NAT 方式公网穿越; 支持 SIP 协议代理, 支持 SIP 协议下的防火墙穿越。</p> | | |
| 6 | 移动执法记录仪 | <p>1. ★执法记录仪应具有夜视功能, 在开启夜视功能后, 有效拍摄距离不低于 7m, 有效拍摄距离处可能看清人物面部特征; 内置不可更换电池供电, 在视频分辨率 1280×720 下满足连续摄录时间不小于 17h; 开启 4G 传输功能后, 在视频分辨率 1280×720 下可连续续航传输视频时间不小于 7h; 可通过语音控制关机、开始/停止录像、开始/停止录音、拍照、重点文件标记; 可通过后端平台开启语音对讲功能后, 执法记录仪与同一群组内的其他执法记录仪或执法记录仪与平台直接可进行语音对讲; 在同一群组内, 执法记录仪与执法记录仪之间可进行视频通话; 支持高清外接摄像头, 水平视场角$\geq 123^\circ$;</p> <p>2. ▲裸机跌落高度$\geq 1600\text{mm}$, 水泥地面, 任意 6 个面各跌落, 试验期间执法记录仪处于工作状态, 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存储的数据不应丢失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3. ▲执法记录仪可实现人脸与车牌同时抓拍; 执法记录仪采用自动分段记录方式记录时, 相邻两段间最大记录间隔时间应小于等于 0.03s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 执法记录仪具有防抖设置功能, 可通过菜单开启/关闭防抖功能</p> <p>5. 执法记录仪存储容量$\geq 32\text{GB}$, 最大支持扩展至 512GB。</p> | 台 | 15 |

| | | | | |
|---|-------------|---|---|----|
| 7 | 调度音视频数据存储主机 | <p>1. 服务器配置：机架式，≥24 盘位，≥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2 个千兆数据网口，冗余电源，支持对象存储，支持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p> <p>2. 可接入各种容量 SATA/SAS 硬盘；支持 NL-SAS 硬盘、SSD 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节省功耗。</p> <p>3. ▲存储业务模块可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一个业务模块发生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设备可支持≥3 个容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 ▲支持 HLS 协议，可通过客户端进行全帧索引回放，并支持客户端下载视频文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1 |
| 8 | 硬盘 | ≥6T, 7200RPM, 3.5 寸, SATA | 块 | 24 |
| 9 | 客流统计摄像机 | <p>1. 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内置 GPU 芯片；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5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自带白光补光灯，补光距离不小于 50 米；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25fps；支持人脸比对、人脸属性分析、客流统计及人员重复进出次数统计功能；支持双向统计客流量及统计重复客流数量，并将统计结果实时叠加在监控画面上；支持≥IP67 防尘防水；</p> <p>2. 设备内置 GPU 芯片，支内置 1 个麦克风，具有 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报警输入接口，1 个报警输出接口。</p> <p>3. 设备具有多码流同时输出功能，可同时输出主码流和子码流的视频图像；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p> <p>4. ▲设备内置补光灯，灯珠朝向与设备照射方向不同，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灯光应均匀无波纹（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5.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90%。</p> | 台 | 1 |

| | | | | | |
|--------------------|--------------------|---------|---|---|---|
| | 10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内置 1 块 6TB 硬盘；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同源输出，可支持 4K 输出；1 个 10M/100Mbps 网口，4 个 10M/100MbpsPoE 网口；4 路 H. 264、H. 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具有客流统计功能。 | 台 | 1 |
| 指挥坐席终端 | 3.3 指挥坐席终端 | | | | |
| | 1 | 工作站 | 1. 不低于以下配置：≥8 核/32GB/256GB SSD/2GB 显存/光驱/键鼠/支持国产系统。2. ▲支持应用软件向导式启动，支持更新升级；支持双系统同时开机同时使用；支持对操作系统进行镜像备份和恢复；使用视图播放器对文件进行播放；倍速播放：支持多窗口播放。 | 台 | 1 |
| | 2 | 计算机 | ≥8 核/8GB/256GB SSD/2G 显存/光驱/键鼠/国产系统 | 台 | 4 |
| | 3 | 显示器 | ≥23.8"LCD/FHD/VGA+HDMI/含 HDMI 线 | 套 | 5 |
| (四) 核应急指挥系统 | | | | | |
| 核应急指挥系统 | 4.1 数据可视化系统 | | | | |
| | 1 | 可视化呈现 | 按照核应急行动组成员分类，可以对实时签到数据进行柱状图表呈现；按照网格进行划分展示每个网格内的成员及资源数据展示；以核应急烟雨计划内矢量地图为基础，显示各种应急资源的分布情况及基础内容显示； | 套 | 1 |
| | 2 | 多维度分析 | 通过核应急行动组任务执行情况，根据时间轴进行比较，应急指挥中心更深入地了解应急任务执行情况； | | |
| | 3 | 实时数据监控 | 实时监控福清核电各个机组的状态及数据异常告警信息；实时监控应急物资仓储管理系统产品的库存数据，库存数据超出阈值时发出时触发报警；能够通过视频融合调取查看各核应急场的实时视频数据； | | |
| | 4 | 交互式动态分析 | 交互式动态分析的优势在于它能够提供更灵活、更直观的数据分析方式，能够更深入地探索数据，并发现隐藏在数据中的信息；同时，交互式动态分析也能够更好地理解 and 解释数据，从而做出更准确核应急指挥决策。 | | |
| | 5 | 动态数据管理 | 从各种来源收集数据，包括应急资源数据，应急任务调度数据等；对收集到的应急资源数据，应急任务调度数据进行清洗和预处理，以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 | | |

| | | | | |
|---------------------|--------|---|---|---|
| | | 整性；将处理后的应急资源数据，应急任务调度数据存储在适当的数据库中，以便后续分析和可视化。 | | |
| 6 | 时序分析 | 时序分析能够统计分析某一个时间节点内如应急任务指挥，应急资源等相关因子的当前时态，为应急指挥的变化预测提供数据支持。 | | |
| 7 | 时态分析 | 时态分析能够统计分析某一个时间节点内如应急任务指挥，应急资源等相关因子的当前时态，为应急指挥的变化提供决策管理。 | | |
| 8 | 监测数据展示 | 以图片的形式统计应急事件发生的情况进行统计包括当地环境监测数据、气象监测数据、各个机组数据融合展示。 | | |
| 4.2 舆情监控管理系统 | | | | |
| 1 | 数据监控管理 | 7*24 小时全网监测主流媒体渠道数据的展示，精准全面的网络舆情信息管理，为舆情分析提供强有力的数据保障。 | 套 | 1 |
| 2 | 舆情敏感词 | 设置监测关键词或关注话题，使用相关技术获取符合条件的信息监测主流媒，信息来源可能包括社交媒体、博客、新闻网站等，可以帮助快速收集信息，提高信息效率。 | | |
| 3 | 热点识别能力 | 根据转载量、评论数量、回复量、危机程度等参数，识别出给定时间段内的热门话题。 | | |
| 4 | 趋势分析 | 通过图表展示监控词汇和时间的分布关系以及趋势分析；提供阶段性的人热点数据分析及图表呈现； | | |
| 5 | 事件分析 | 针对互联网应急过程中出现的情况进行突发事件分析；对热点信息的倾向分析与趋势分析，以便于管理信息的突发性。 | | |
| 6 | 报警系统 | 针对舆情分析引擎系统的热点信息与突发事件进行预警；确保信息的舆论健康发展。 | | |
| 7 | 统计报告 | 根据舆情分析的结果生成报告，通过浏览器浏览，提供信息检索功能，根据指定条件对热点话题、倾向性进行查询，并浏览信息的具体内容，提供决策支持。 | | |
| 4.3 应急资源管控系统 | | | | |
| 1 | 应急机构 | 应急机构内容显示相应的应急机构成立时间、单位性质、人数、编制数、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办公电话、主要负责人的手机信息，可查询到机构的职责(即该应急组织的应急救援特长)等信息。 | 套 | 1 |
| 2 | 应急专家 | 重大突发事件中，应急救援中为处置应急事故通过应急专家提供科学有效的技术指导，应急专家包括专业领域、姓名、专家类别、专家级别、擅长的事类型等信息。 | | |
| 3 | 应急人员 | 应急人员需要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工作，协调各部门、单位之间的合作，确保应 | | |

| | | | |
|----|---------|--|--|
| | | 急工作的高效运行,应急人员的基本信息包括姓名、电话、所属行动组等。 | |
| 4 | 应急资源 | 需要对资源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潜在的问题,确保资源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包括应急资源的数量,使用状态,应急的存储地点,经纬度,仓库人员的联系方式和紧急联系方式的管理。 | |
| 5 | 核应急设施 | 核应急设施包含核电站周边地区可用于应急的大型基础设施、场馆信息、加油站、商场、医院、卫生服务中心等;包含设施所在位置、设施对应的坐标信息、设施概况、负责人、电话号码。 | |
| 6 | 应急装备 | 可供调用的应急装备资源的管理,支持地图数据的维护及相关资料跟踪;应急装备包含救援设备、无线通信、卫星通信、照明设备、防护装备等相关装备的管理及分布情况。 | |
| 7 | 核应急工程材料 | 提供可供调用的周边核应急工程材料的管理,支持地图数据的维护及相关资料跟踪;核应急工程材料基础信息配置及分布情况管理。 | |
| 8 | 核应急设备 | 提供可供调用的核应急设备的管理与维护功能,支持地图数据的维护及相关资料跟踪。 | |
| 9 | 核应急资源分类 | 核应急资源分类设计应包括不同种类的资源,如人员、物资、设备等;根据资源的性质和特点,对每种资源进行详细描述和分类,如人员分为专业技术人员、普通工作人员等;每种资源类型应具备相应的属性,如数量、质量、来源等,以便进行管理和调度。 | |
| 10 | 应急协同专题 | 建立全面的应急资源数据库,包括物资、人员、设备等基础信息的管理;实现对所有应急人员、应急车辆、应急任务情况进行综合型的动态分布展示;通过对应急协同专题分析和优化,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和响应速度。 | |
| 11 | 应急资源专题 | 地图集成:将地图功能与应急资源专题功能相结合,实现应急资源的可视化展示;位置标注:将各类应急资源标注在地图上,以便快速定位和查询;规则设定:根据应急需求,设定相应的调度规则,如优先级、分配方式等;跟踪实现:通过技术手段实现对各类应急资源的实时跟踪,了解其位置和状态;信息发布与更新:定期发布和更新应急资源信息,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 |
| 12 | 撤离路线专题 | 通过输入起点和终点信息,系统自动规划出一条或多条撤离路线;系统应实时更新地图数据,包括道路状况、交通状况等信息,系统应提供实时的交通信息,包括路况、事故情况等,每条撤离路线都有紧急联系人,通过设置紧急联系人,需要时快速联系相关人员;应对紧急联系人进行管理,包括添加、编辑、删除等操作,以便随时更新和维护紧急联系人信息。 | |

| 4.4 值班备勤管理系统 | | | | |
|--------------|--------|--|---|---|
| 1 | 应急值守 | 实现日常值守报送情况的管理，对未报送的部门进行提醒，实现对历史值守报送的情况的查询；若有未完成的事件信息，可以在交接班中进行登记，然后由接班人员再来接收未处理事件，方便值班人员进行任务的交接管理。 | 套 | 1 |
| 2 | 应急通讯管理 | 实现通讯录分组管理，实现领导通讯录、组织机构通讯录、应急人员（值守人员、信息员、行政区划人员）通讯录管理功能；实现与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的应急通讯组人员数据同步更新保持一致，应急情况可以马上处理。 | | |
| 3 | 应急排班管理 | 实现对应急值班的排班管理、班别管理、辅助应急值班，与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值班排班人员等信息同步共享，可以实时查看省级平台专家情况并呼叫支持，可实现按月、周、日排班，值班日志查询。 | | |
| 4 | 交接班 | 值班员在值班期间接听的电话、接收的传真、公文等通过系统做详细记录，以备核对，并在交接班时与接班人员进行交接；交接的内容包括设备报警信息和突发事件信息的具体内容，其他重要信息的具体内容，来电联系人信息及联系电话、通话时间和通话内容、收发文时间、上报领导时间、领导指示情况等。 | | |
| 5 | 签到可视化 | 使用柱状图的图形化来展示签到结果，使用颜色或符号来区分不同状态的签到结果，如已签到、未签到等。 | | |
| 6 | 电子签到 | 应急人员电子化签到，同时支持一键签到功能，对每次的签到都有数据记录并导出签到数据，包括参与者的姓名、签到时间、签到状态等信息。 | | |
| 7 | 值班制度 | 提供日常值班管理制度管理、新增、编辑等维护，支持设置对应权限人员的查看功能。 | | |
| 8 | 值班记录 | 进行值班人员的值班记录登记，包括工作事务的处理情况、值班时间、正常状态或异常状态，具体内容根据实际现场的值班记录表信息内容展示。 | | |
| 9 | 应急等级切换 | 应急发生事故或事件系统自动触发等级切换流程，根据当前应急等级和触发条件确定需要切换的等级。 | | |
| 10 | 应急启动 | 建立完善的应急指挥体系，明确各级指挥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协调、指挥和调度应急响应工作；根据核应急预案的情况，支持一键核应急启动功能。 | | |
| 4.5 视频监控汇聚系统 | | | | |
| 1 | 视频设备管理 | 设备管理功能，支持多种类型的视频设备接入，如摄像机、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提供设备接入的配置和参数设置，如 IP 地址、端口号、设备类型等；对接入的视频设备进行管理和维护，包括设备的添加、删除、修改等操作。 | 套 | 1 |

| | | | | |
|---------------------|--------|---|---|---|
| 2 | 视频资源管理 | 通过前端视频监控设备,及时获取核应急内的各种设备管理实时情况,并将监控现场的视频图像及时传回指挥中心。 | | |
| 3 | 历史视频管理 | 针对各类业务系统对接到平台内的各类历史视频进行管理,保障平台能够实时调用查看历史的视频。 | | |
| 4 | 视频状态管理 | 针对各类业务系统对接到平台内的设备状态信息进行管理,及时掌握设备状态,保障稳定、顺利进行; | | |
| 5 | 实时视频资源 | 视频资源它涉及到视频的采集、传输、处理、存储和播放等环节,能够从各种视频源(如摄像头、视频文件等)中采集视频数据;进行多种视频采集参数设置,支持视频传输协议,如RTMP、HLS等确保视频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稳定性和流畅性,对播放的视频数据进行实时监控和调整,确保视频的流畅播放和用户观看体验。 | | |
| 6 | 视频资源融合 | 各类视频资源融合、汇总方便调度 通过对不同摄像头的编码,实现快速访问,跨级访问等,提供交互功能支持对摄像头的推远、拉近、变换视角、暂停播放、音量调节等远程控制操作,满足不同的需求。 | | |
| 4.6 应急预案管理系统 | | | | |
| 1 | 预案步骤管理 | 按照预案的执行内容完成调整,设置预案需要执行的步骤,同时设置每个步骤需要执行的预案内容进行管理。 | | |
| 2 | 预案内容管理 | 预案内容编辑与维护、预案分类与标签管理、预案版本控制与历史记录、预案内容检索与查询。 | | |
| 3 | 预案任务分配 | 根据任务的特点和需求,制定多种分配策略包括按能力分配、按职责分配、按资源分配等;根据预案任务的紧急程度、重要性和优先级等因素,设计预案任务的排序功能。 | | |
| 4 | 预案分配设置 | 预案分配设置功能,根据不同的紧急情况和需求进行分配;支持自动和手动分配方式,根据预设的规则和策略进行自动分配,同时支持手动干预;针对不同的应急情况,可以设置不同的部门人员分配不同的权限。 | 套 | 1 |
| 5 | 预案时间轴 | 定义事件触发条件和响应机制,确保在关键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响应和处理;实现动态更新时间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新时间轴上的事件和状态。 | | |
| 6 | 预案执行日志 | 执行过程记录预案执行过程中的关键信息和数据,如任务分配、任务完成情况、事件处理;预案执行日志查询功能,支持按时间、事件类型、执行结果等条件进行查询。 | | |
| 4.7 移动音频会商系统 | | | | |
| 1 | 会商管理 | 邀请加入会议、指定发言、申请发言、申请加入会议、退出会议、结束发言。 | 套 | 1 |

| | | | | |
|---------------------|----------|---|---|---|
| 2 | 音视频会议的组建 | 多方组会会议系统、多房间组会模式,包括新建会议、删除会议、修改会议。 | | |
| 3 | 应急磋商 | 及时与其他队伍、指挥中心不同的指挥角色之间进行快速组建视频会议,实现快速应急磋商,实现移动执行点位视频的快速响应介入;遇到紧急情况,核应急指挥平台与省指挥大厅(省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在同一个网络环境下进行在线会商,提升应急情况处理能力。 | | |
| 4 | 指挥角色配置 | 指挥大厅和专家组成员能够根据现场执行情况给出专业指导,避免执行过程存在偏差,记录执行指令的过程步骤并反馈结果。 | | |
| 5 | 音视频查看 | 会议内的用户可以查看会议发言人的音视频信息,用户可以分别控制是否查看发言人员的视频信息,设置用户发言时所采用的音频输入设备、音频输出设备、音量的设置。 | | |
| 6 | 对接人员定位 | 通过平台上的个人剂量报警仪,然后结合手机移动端,将佩戴人员的实时剂量率/累积个人剂量数据、人员所在位置信息实时回传指挥平台,并在指挥平台上综合显示。 | | |
| 4.8 应急任务调度系统 | | | | |
| 1 | 应急事件 | 按照核应急事故应急管理条例,对发生应急事件,需要建立对应的应急事件,事件内容包括事件名称,事件类型,事件等级,事件状态,事件发生时间,事件处理时间,事件完成时间,事件责任人信息。 | | |
| 2 | 任务管理 | 任务管理包括任务创建、任务分配、实时进度、报告生成。 | | |
| 3 | 任务协同汇报 | 任务协同汇报包括任务的完成进度、完成质量以及遇到的问题,任务汇报通过电子视频或者文件形式进行汇报;同时需要建立有效的文件存储机制,以便存储和备份重要的任务相关文件和资料,确保文件存储和共享的安全性和保密性,防止信息泄露和损失。 | | |
| 4 | 任务的指派 | 任务指派功能设计包括指派任务、接收任务、提醒功能、通知功能、关联任务、任务附件。 | 套 | 1 |
| 5 | 任务完成上报 | 任务完成上报功能是任务管理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已经完成后,上报任务已完成的状态,系统记录任务的完成情况,任务未完成:如果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可以上报任务未完成的状态,以便系统记录任务的延误情况。 | | |
| 6 | 统计分析 | 根据应急任务调度的日常数据以任务类型、任务指派人员、任务完成状态为维度生成任务调度日报、周报、月报等并可以导出报表。 | | |
| 7 | 消息推 | 消息推送支持实时将消息推送给用户和按照特定的 | | |

| | | | | |
|---------------------|--------|---|---|---|
| | 送 | 时间间隔或日期进行推送；允许进行推送消息模板创建、编辑和删除消息模板。 | | |
| 4.9 演习分析评价系统 | | | | |
| 1 | 评估分析指标 | 维护应急实战过程中的评估考核指标及评估内容对象，对实战过程中对处置流程、评估考核项点进行预编辑管理。 | 套 | 1 |
| 2 | 演习实施记录 | 实施过程中产生的记录进行实时采集登记，实现处置流程过程记录、处置问题记录以及实施影像记录能力。 | | |
| 3 | 演习结果 | 系统可根据各评估人员登记的实施记录的数据，自动生成实施场景结果表及评估打分记录表。 | | |
| 4 | 评估分析报告 | 专业评估人员根据应急实施情况进行事后分析，评价实施过程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实施效果进行评估打分，最终汇总整理成实施报告。 | | |
| 4.10 应急网格化系统 | | | | |
| 1 | 应急处置 | 应急事件处置是处置上级网格单元派发的应急突发事件，确保人员安全、减少损失、恢复正常秩序而采取的一系列紧急措施；事件包括事件标题、发生事件、发生地点、发生事件；事件上报是应急管理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及时、准确地上报突发事件，为应急处置提供决策支持；事件上报包括事件类型、上报部门、上报人、负责人等信息；事件跟踪用于监控和跟踪各类事件处置情况并生成事件报告，建立事件数据库，确保数据的可追溯性，为决策者提供参考依据；同时事件信息与其他部门进行共享，实现协同工作。 | 套 | 1 |
| 2 | 一村一案 | 将网格内每个网格的居民基本据信息和物联数据信息融合，形成以企业基础标签、类别标签、经营标签等多维度的村庄数字画像；在原始纸质化档案管理基础上，逐步增加系统应用范围和使用深度，拓展平台功能，提高安全监管和效能。 | | |
| 3 | 三张清单 | 问题隐患包含日常的隐患巡查，实时监测周围环境的潜在问题或风险，并对其进行识别和分类；隐患整改包括整改措施、整改时间、整改责任人等信息，确保隐患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整改责任明确各项整改措施的责任人及相应的职责和权限；包括整改措施的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联系方式等信息，确保整改工作的顺利进行。 | | |
| 4 | 投诉举报 | 对上级网格单元派发的投诉举报进行处理核实，然后提交投诉反馈处理结果。 | | |
| 5 | 安全教育 | 包括日常安全宣传，在线安全“打招呼”，特殊群体走访并记录，法律法规宣传以及其他安全常识学习。 | | |
| 6 | 巡查记录 | 查询下级网格单元网格员在周期内的巡查情况并进行巡查情况记录，如遇紧急事件是可以进行上报，按 | | |

| | | | | |
|----------------------|----------|---|---|---|
| | | 照巡查情况进行年度、月度报表。 | | |
| 4.11 应急仓储管理系统 | | | | |
| 1 | 物资入库 | 采购入库或者其他产品入库，每个产品自动生成入库单号，每个货品选择方便快捷入库，每个入口产品信息都保护介绍信息，所有产品都支持扫码入库；包含RFID 标签，≥1 台手持标签扫描枪。 | 套 | 1 |
| 2 | 物资出库 | 物资出库时，可以自动生成出库单号，快捷出库、支持扫码出库。 | | |
| 3 | 库存管理 | 不需要手工管理，当入库和出库时，系统自动生成每类物资的库存数量，同支持与市级核应急资源仓库数据的同步包括资源信息与数量的同步，方便应急情况调拨处理。 | | |
| 4 | 特殊品库 | 当需要区分物资时，可以建立虚拟的仓库管理需要区分的物资，各功能和正常品库一致。 | | |
| 5 | 调拨管理 | 针对不同的库之间需要调拨，可以自动生成调拨单号，支持货品在不同的仓库中任意调拨。 | | |
| 6 | 盘点管理 | 随时可以盘点仓库，自动生成盘点单据，使盘点工作方便快捷。 | | |
| 7 | 库存上限报警 | 当库存数量不满足一个量的时候，系统报警。 | | |
| 8 | 流程引擎设置 | 可以实现仓储管理相关流程的设定和控制，提供图形化流程配置工具，基本控制功能可以通过可拖拉拽的图形化配置方式实现，而不需要代码开发；流程建模工具提供多样化的流程定义控件。 | | |
| 9 | 报表生成 | 根据报表主题，在数据库的原始数据的基础上，提取原始的数据，依据定义的报表算法，进行自动计算；在提取报表主题及算法运算的过程中，报表引擎依据定义各种参数，实现所需的运算，提供丰富的分析报表呈现；数据来源多样，支持外部数据采集，支持报表拖拉拽进行配置，通过可视化数据收集器进行收集路径汇总路径；支持报表图形多样化呈现（可穿透）；支持数据加解密，需通过二次认证方可导出、查看月度、季度、年度报表。 | | |
| 4.12 运行管理中心 | | | | |
| 1 | 运行环境监控 | 通过环境状态感知、环境状态采集、环境状态异常报警、环境状态保存和环境状态呈现等；实时采集的数据源包括耗电量，精密空调，UPS，温湿度，水浸、烟感、门禁、监控告警等。 | 套 | 1 |
| 2 | 基础支撑环境监测 | 通过基础支撑环境监测，实现全天值守、透明管理、提前预警、快速定位，保障并提升运维环境稳定运行；包含服务器硬件管理、网络设备管理、主机应用管理、日志管理、历史数据分析、监控报表；系统监控替代 | | |

| | | | | |
|----------------------|------|--|---|---|
| | | 人工检查，自动监控运维系统运行状况，及时发现隐患，预防故障发生，快速定位故障，提高工作效率。 | | |
| 4.13 应用支撑管理平台 | | | | |
| 1 | 地图模块 | 支持地图图层，三维数据将相关的信息在电子地图上进行展现。 | 套 | 1 |
| | | 地图支持模型对象化，查询模型相关信息；实现地图第一人称漫游；支持地图上自定义浏览路线。 | | |
| | | 线面标绘：提供在 GIS 地图上标绘各种线面和图形的功能；自由手绘：提供在 GIS 地图上自由绘制路径和图形的功能；对象标绘：提供在 GIS 地图上标注不同对象的功能。 | | |
| | | 提供地图浏览和导航功能；地图平移：进行地图的平移功能，可以提供漫游功能，微量平移功能；地图缩放：进行地图缩放，可以包括拉框缩放和导航条缩放的方式实现；全图显示：地图全图显示，用于一键恢复到地图的默认显示范围进行显示；支持路线查询和导航定位，支持离线缓存和数据加载。 | | |
| 2 | 服务管理 | 提供本地服务源和异地服务源的注册功能，支持 SOAP, REST, HTTP 等多种服务类型的注册配置；支持服务的可选配置，包括转发主机地址、转发 URL、通信协议等；支持对服务源的探测、测试服务源是否可用、支持服务集群地址、虚拟主机和集群自动配置功能。 | 套 | 1 |
| | | 已注册服务的名称、状态，支持服务的开启和关闭的配置管理。 | | |
| | | 支持对监控参数、访问阈值、异常阈值进行配置；支持可定制过滤器，对服务进行分发时可额外判断；当用户某时间段访问或异常访问次数超过阈值时报警并记录实施的报警日志。 | | |
| 3 | 系统管理 | 用户管理：针对登录到平台内的用户信息管理，如账号、密码、个人信息等管理。 | 套 | 1 |
| | | 角色管理：系统中的各角色信息及各角色对应的权限信息，不同用户设立不同的角色，以便于进行权限管理。 | | |
| | | 组织架构管理：针对平台内的用户的组织架构进行管理；不同的用户归属不同的组织架构。 | | |
| | | 权限管理：权限管理的建设是应用整合的基础，是应用整合建设关键的一步；统一用户管理作为用户的认证、用户信息统一修改、用户密码修改的入口；包含用户、应用分配、同步等管理；实现统一用户管理、统一权限管理、用户版本管理、查询用户权限及角色、用户业务模块业务等。 | | |
| | | 数据字典：数据字典是针对系统中字典以及字典项的 | | |

| | | | | |
|----------------------|--------|--|---|---|
| | | 组织和维护；数据字典主要应用于系统的内置对象和表单输入域的字典绑定，系统内置的对象是集成在系统中某个应用中的对象属性，应用于表单输入域场景的字典可以由用户自定义，使得表单的初始数据更灵活和专业化。 | | |
| 4 | 日志管理 | 服务访问日志：根据用户名、访问时间、处理结果、请求 URL 等信息对服务访问日志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导出。 | | |
| | | 系统访问日志：根据用户名、系统名、访问时间等选项对系统访问日志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导出。 | | |
| | | 安全管理日志：对平台的安全管理操作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导出。 | | |
| | | 系统监控日志：对平台中的监控操作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导出。 | | |
| | | 系统在线日志：对平台登录用户在线时间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导出。 | | |
| 4.14 移动应用管理系统 | | | | |
| 1 | 应急人员签到 | 实现应急人员的电子签到功能，主要目的是确保应急响应参与人员的及时到位；在线签到结果支持图形化显示，系统实时显示应急响应组成员进入应急状态的情况，包括各应急人员的到岗时间和到岗状态；电子签到是场内应急指挥系统的特有功能，主要因为场内应急人员分散，人员众多，应急指挥的难度增大而应运而生的新的需求，主要确保应急响应人员及时到岗。 | 套 | 1 |
| 2 | 应急任务 | 根据上级领导指派的应急任务，行动组人员根据任务名称、任务内容、任务状态、任务时间进行执行任务，查看任务完成情况。 | | |
| 3 | 视频通话 | 应急专业队伍在现场执行应急任务的时候，可以随时跟其他应急专业队伍、指挥中心等不同的指挥角色之间进行快速组会商会议，从而实现对于快速应急磋商的效果，同时也可以通过该功能，实现对于移动执法点位执行视频的快速介入，指挥大厅和应急专家组成员能够根据现场实时情况给出专业指导，避免执行过程存在偏差，特别专业且重要的环节；此模块彻底解决了过去应急专家和应急专业队伍的脱节问题，把指挥中心指挥决策的能力实施到最大，增加了应急指挥能力的便利性。 | | |
| 4 | 应急地图 | 以应急资源为基础，查看应急资源分类图层。 | | |
| 5 | 执行指令 | 查看当前的应急演习状态，各个指令执行状态。 | | |
| 6 | 演习评价 | 应急演习结果在线评价。 | | |

| | | | | | |
|--------------------------|-------------------|-----------------|---|---|---|
| | | 价 | | | |
| | 7 | 应急通讯录 | 记录组织内各个部门的负责人和应急小组成员的联系方式和职责。 | | |
| 4.15 省级数据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 | | | | |
| | 1 | 统一身份认证 | 针对接到平台内的监测设备的接口、参数进行设置，实现接口及参数的接入、管理等；单点登录是一种集成的机制使得用户通过一次登录即可访问多个不同的应用；一旦用户在统一门户中认证成功，无需额外的认证过程就可访问门户上所集成的其他应用或者后端系统资源。 | 套 | 1 |
| | 2 | 对接省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 | 根据统一接口规范实现与省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数据的共享对接，包括福清市核应急关联的应急事件、监测方案、巡测路线及实时巡测的数据，如遇紧急情况时，两个平台提供互通会商，核应急指挥平台支持与应急车载巡测人员建立线上文字、图片、音视频等沟通渠道，达到快速应急监测系统和现场移动监测组进行会商，信息共享；根据指挥中心下达指令，实时接收省级指挥中心的指挥调度工作安排；应急事件包括事件标题、事件类型、发生事件、事故等级、事发地点；应急方案包括方案名称、方案内容，方案时间；巡测路线包括车辆信息、巡测位置、巡测路线、巡测坐标。 | | |
| | 3 | 对接省应急指挥决策系统 | 根据统一接口规范实现与省核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对接，实现从省核应急指挥决策系统获取机组信息、机组状态、时间等数据，进行应急事件统计分析和决策使用。 | | |
| | 4 | 对接辐射站监测数据 | 根据统一接口规范实现与福建省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系统对接，实现实时从自动站获取核辐射监测数据，进行站点核辐射监测数据观察及分析。 | | |
| (五) 安全设备 | | | | | |
| 网 | 5.1 网络安全设备 | | | | |

| | | | | | |
|--------|---|--------|---|---|---|
| 网络安全设备 | 1 | 下一代防火墙 | <p>▲1、防火墙吞吐量≥2.5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3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8万,IPS吞吐量≥1.8Gbps,虚拟防火墙数量≥100;千兆Combo接口≥8,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2,万兆光口≥2;IPSec VPN隧道数≥4000,SSL VPN并发在线用户数≥500,配置≥100个SSL VPN最大并发在线用户数;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等路由协议;支持每IP最大连接数限制,防护服务器;采用前后风道;可识别应用层协议数量≥6000种;包含≥3年IPS、AV、URL威胁防护升级服务;</p> <p>2、具备NAT功能,源NAT转换要求支持公网IP可用端口扩展技术,要支持将单个公网ip可用端口扩大多倍,超过65535个端口数量限制。</p> <p>3、▲支持IoT监控功能,通过分析流经设备的流量,识别视频监控专网中的IPC(网络摄像机)和NVR(网络硬盘录像机)等网络视频监控设备,并对识别出的设备进行实时监控,根据自定义配置对出现非法行为的网络视频监控设备进行阻断等操作。(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4、为了满足后续软件扩展能力,设备支持容器化服务能力,支持第三方镜像版本的导入和更新,。</p> | 台 | 1 |
| | 2 | 网闸 | <p>1、≥12千兆网口,≥4万兆光口;支持扩展插槽插槽;带宽≥8Gbps,应用层传输率≥4Gbps,并发连接数≥30000;支持端口链路聚合、双机热备、集群、负载均衡、流量控制;支持国产算法处理数据传输;支持安全服务器地址映射,外部仅能访问不可信端虚拟端口而无法直接连接服务器,对外屏蔽内部网络和服务器结构,避免遭到攻击;≥3年特征库升级;</p> <p>2、具备多网口链路聚合功能,可实现内网网口和外网网口链路备份,分发策略支持Layer2、Layer2+3、Layer3+4(提供功能截图)。</p> <p>3、文件客户端安全支持密码有效期、最大登录失败次数和锁定时长等策略(提供功能截图)。</p> <p>4、具备限制特定用户的文件传输大小,具备用户级的文件交换权限策略设置,如允许/禁止内网到外网或外网到内网的传输。</p> | 台 | 1 |

| | | | | | |
|--|---|---------------|---|---|---|
| | 3 | <p>入侵防御系统</p> | <p>1、网络层吞吐量≥8G，网络层并发连接数≥600万，网络层每秒新建连接数≥8万，IPS检测吞吐量≥2Gbps，IPS最大并发连接数≥25万，IPS每秒新建连接数≥5000，配置≥1个电源，千兆光口≥12，千兆电口≥16，万兆光口≥4；部署方式需灵活，支持透明直路部署模式、旁路部署模式；采用前后风道；能够防范各种应用层攻击，包括但不限于：后门程序，木马程序，间谍软件，蠕虫，僵尸主机，异常代码，协议异常，扫描，可疑行为审计类等；支持对SMTP、POP3、HTTP、FTP协议实现病毒扫描检测；支持不少于6000种的应用识别能力；支持对跨站攻击、SQL注入等WEB攻击行为进行有效防护；支持日志告警、会话阻断、IP隔离、抓包取证等多种响应方式。</p> <p>2、部署方式需灵活，支持透明直路部署模式、旁路部署模式；采用前后风道；能够防范各种应用层攻击，包括但不限于：后门程序，木马程序，间谍软件，蠕虫，僵尸主机，异常代码，协议异常，扫描，可疑行为审计类等；支持对SMTP、POP3、HTTP、FTP协议实现病毒扫描检测；支持不少于6000种的应用识别能力；支持对跨站攻击、SQL注入等WEB攻击行为进行有效防护；支持日志告警、会话阻断、IP隔离、抓包取证等多种响应方式。</p> <p>▲3、支持入侵防御规则数量大于15000条。</p> <p>▲4、支持DGA检测功能，对DNS响应报文进行检测，检测设备是否遭受DGA域名攻击。若检测到DGA域名，系统将会根据僵尸网络防御规则的配置，对检测到的DGA域名执行指定的处理动作（记录相关的威胁日志或重置连接）（提供功能界面截图）。</p> <p>5、为构建多样化的安全防护体系：支持REST API以实现入侵检测和防御功能灵活调用编排（提供功能界面截图）。</p> <p>6、支持配置对比功能：能够对系统配置文件进行配置保存，并对不同时间保存的配置文件进行差异对比，方便掌握系统配置变更内容（提供功能界面截图）。</p> | 台 | 1 |
|--|---|---------------|---|---|---|

| | | | | | |
|--|---|-----------------|---|---|---|
| | 4 | 数据库 审计系统 | <p>1、≥4*GE 电口，≥2*10GE 光口；审计流量（网络流量）：≥4Gbps；每秒最大处理事务数：≥40000TPS；查询性能（加载首页）：≥20s（2 亿条数据）；≥2*6000GB SATA，≥2*600GB SAS；支持数据库操作类、表、视图、索引、触发器、游标、事务各种对象的 SQL 操作审计；支持审计最大 10M 的超长 SQL 语句；支持审计策略优先级调整、分组配置；支持审计 NFS 协议的用户名、文件名；支持自定义报表模板，包括统计日志周期、过滤条件、报表内容；支持根据内置规则检测出事件触发实时告警；≥500 个缺省审计规则库，可使用规则库对访问流量审计。</p> <p>2、支持国产主流数据库防护和审计。</p> <p>3、▲支持基于源 IP 地址的访问控制；支持基于数据库用户的访问控制；支持基于 DDL、DML、DCL 操作类型的访问控制；支持基于 SQL 语句的访问控制；支持对数据库漏洞攻击防护；支持对 SQL 注入高危行为的拦截（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1 |
| | 5 | 运维审计系统 （堡垒机） | <p>1、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2 个、1+1 冗余电源；字符型最大并发连接数≥700 个、图像型最大并发连接数≥200 个；≥50 个资产管理容量；支持用户多角色划分功能，如系统管理员、部门管理员、运维员、审计管理员、密码管理员等，对各类角色需要进行细粒度的权限管理；支持用户的批量导入/导出，按用户类型等分组方式；支持用户安全策略功能，如密码锁定次数、密码有效期、密码复杂度、用户有效期、用户登录时间限制、用户登录 IP 范围等；支持通过堡垒机页面直接调用本地 Windows 系统里的数据库客户端工具；支持一键健康检查并且支持导出健康报告，可一键日志打包供排错分析；支持自动密码恢复、手工验证密码、密码强度控制等。</p> <p>2、支持中英文切换 WEB 管理通过产生公钥和私钥密码对，上传堡垒机，可实现免密码登录服务器。</p> <p>3、支持将目标设备资产的账号密码进行密函打印导出。</p> <p>5、在系统完成密码修改之后，自动进行新密码登录测试，以便进一步校验密码修改结果。</p> | 台 | 1 |

| | | | | | |
|--|---|--------|---|---|---|
| | 6 | 日志审计系统 | <p>1、千兆电接口数量≥4，10GE 光口数量≥2，支持扩展插槽；支持管理资产数（日志源数）≥200，EPS ≥10000 EPS；≥100 资产（日志源数）管理容量；全中文 WEB 管理界面，无需安装任意客户端软件或插件，独立的三元管理权限，和审计对象账号、权限没有任何关联；支持 Syslog、SNMP Trap、HTTP、SFTP 协议日志收集；≥5000 种以上设备类型的解析规则；支持 FTP、SAMB A、NFS 和 FILE 等方式进行日志异地备份；支持配置过滤规则；支持对采集到的重复日志进行自动聚合；解析规则支持界面可视化配置；支持成功匹配次数、失败匹配次数、成功平均耗时、失败平均耗时等维度统计规则性能。</p> <p>2、支持资产自动发现，通过对网络地址段的管理维护，自动扫描发现网络内资产信息，对自动发现的设备可以转资产或删除。</p> <p>3、支持 Syslog、SNMP Trap、WMI、文件、数据库、SMB、二进制、插件扩展、Kafka、SOCKET、日志导入等方式采集日志。</p> <p>4、支持自定义关联策略，基于不同设备、不同日志之间的逻辑联系，挖掘日志背后的安全事件，关联类型包括基于规则、基于统计、基于流量占比以及基于历史事件；</p> <p>5、支持简单易用的日志查询普通模式，根据系统预置的查询条件，根据用户需求查询对应的日志，并且支持查询条件的保存，供后续快捷使用；</p> <p>6、▲支持多级分布式部署模式，并满足以下要求：a) 能够设置集中审计中心和审计分中心；b) 某一审计分中心异常不影响集中审计中心和其他审计分中心正常运行；c) 集中审计中心能够对审计分中心下发数据采集策略；d) 集中审计中心能够收集审计分中心上传的审计记录，记录中包括审计分中心标识；e) 集中审计中心能够对上传的各审计分中心采集的数据进行集中统计分析。（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p>7、▲支持用户登录超时锁定或注销功能，终止超过最大超时时间仍没有任何操作用户的管理会话，需要再次进行身份鉴别才能继续管理操作。最大超时时间仅由授权用户设定。（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1 |
|--|---|--------|---|---|---|

| | | | | | |
|----------------------------------|-------------------|----------|---|---|-----|
| | 7 | 终端安全防护系统 | <p>1、★支持防病毒功能、安全登录功能、主机安全审计、服务器安全审计以及客户端准入功能进行策略下发、升级维护、日志分析等功能。含≥100个PC，≥20个服务器授权授权；支持跨平台统一管理，支持中标麒麟、银河麒麟、普华软件操作系统；支持通过分组或条件筛选对指定范围的终端下发快速扫描、全盘扫描、隔离区文件恢复任务；支持准入设备性能、服务及高可用情况监测；支持展示统计分析病毒处理情况、病毒感染分类、病毒查杀排名、病毒事件实时展示。</p> <p>2、具备从风险终端、病毒事件、行为事件、不合规终端四个维度统计展示安全状态。</p> <p>3、具备梳理全网资产软件信息（软件名称、软件版本、软件厂商、软件大小、关联终端数量），账号信息（终端名称、账号、终端IP、账号类型、权限、账号状态、最近修改密码、最近登录），网络信息（本地端口、协议、关联终端数量），进程信息（进程启动命令行、关联终端数量）。</p> <p>4、具备配置违规外联策略，检测终端的违规外联行为，并对检测出的终端进行相应处置，包括隔离、自动关机和记录日志信息。</p> | 套 | 1 |
| | 5.2 密码保护设备 | | | | |
| 码 保 护 设 备 | 1 | 密码机 | <p>1. 支持SM2、SM3、SM4算法，具有密钥管理、密码运算、身份认证等功能；SM4加/解密速率≥60Mbps/60Mbps；SM2密钥对生成速率≥2000对/秒，签名速率≥2000次/秒，验签速率≥2000次/秒；SM3运算速率≥20Mbps；在满足权限的情况下能够将服务器密码机内的密钥等重要信息加密后进行备份，并且可以恢复到相同型号的服务器密码机中。</p> <p>2.对于等保三级系统,采购部署的密码产品应具有有效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且应达到GB/T 37092二级及以上安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网站截图或相关证书）；</p> <p>3.密码产品若有使用电子认证服务，应使用具备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或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许可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机构(CA)签发的数字证书（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网站截图或相关证书）</p> | 台 | 1 |
| | 2 | 安全浏览器 | 支持Chrome、IE双核；支持Windows全系列操作系统，支持国产CPU与国产操作系统；支持HTTP/1.1、HTTP/2.0、WEBRTC、HTML5、CSS、WebGL2.0等Web应用标准；ActivX、NPAPI、PPAPI、Flash等插件、 | 套 | 100 |

| | | | | | |
|------------------|---|---------|---|---|---|
| | | | <p>控件；windows 平台支持 win XP SP2, win XP sp3, win7, win vista, win8, win 10, win11 等主流系统；支持龙芯、兆芯、海光、飞腾、鲲鹏、申威等国产主流 CPU 和统信 UOS、银河麒麟、中科方德、深度、红旗、普华、一铭、万里红等主流国产操作系统；HTML5 支持度不低于 53%；CSS3 标准支持度不低于 69%；提供查看源代码功能，可查看网页源代码。</p> <p>对于等保三级系统,采购部署的密码产品应具有有效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且应达到 GB/T 37092 二级及以上安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网站截图或相关证书）</p> <p>3. 密码产品若有使用电子认证服务,应使用具备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或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许可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机构(CA)签发的数字证书（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网站截图或相关证书）</p> | | |
| （六）基础支撑环境 | | | | | |
| 基础支撑环境 | 1 | 应用服务器 | 机架式服务器，≥2 路国产化 ARM 架构 CPU（24 核，2.6GHz）+128G 内存+4T 硬盘/480G SSD，双端口 10GE 网卡，含多模光模块，Linux 操作系统。 | 台 | 1 |
| | 2 | 数据服务器 | 机架式服务器，≥2 路国产化 ARM 架构 CPU（24 核，2.6GHz）+64G 内存+4T 硬盘/480G SSD，双端口 10GE 网卡，含多模光模块，Linux 操作系统。 | 台 | 1 |
| | 3 | 存储服务器 | 机架式服务器，≥2 路国产化 ARM 架构 CPU（24 核，2.6GHz）+64G 内存+8T 硬盘/480G SSD，双端口 10GE 网卡，含多模光模块，Linux 操作系统。 | 台 | 1 |
| | 4 | 融合通信服务器 | 机架式服务器，≥2 路国产化 ARM 架构 CPU（24 核，2.6GHz）+128G 内存+4T 硬盘/480G SSD，双端口 10GE 网卡，含多模光模块，Linux 操作系统。 | 台 | 1 |
| | 5 | 业务存储交换机 | ≥24 个 1/10G SFP Plus 端口，≥6 个 100G QSFP28 端口（可兼容 40G）；配置≥8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冗余双电源；CPU 及网络芯片为国产芯片；为了保证散热效果，支持≥4 个可插拔风扇模块。 | 台 | 1 |
| | 6 | 数据库 | 国产化数据库。 | 套 | 1 |
| | 7 | 操作系统 | 国产化操作系统。 | 套 | 4 |

| | | | | |
|----|--------------|---|---|---|
| 8 | 核心交换机（核应急专网） | <p>1、交换容量$\geq 1.20\text{Tbps}$，包转发率$\geq 420\text{Mpps}$；支持业务端口扩展槽≥ 1个；为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支持纵向虚拟化，作为纵向虚拟化子节点零配置即插即用；支持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ISIS、BGP 等路由协议；支持零配置部署；配置标准 USB 接口，支持 U 盘快速开局；CPU 及网络芯片为国产芯片；支持安全启动，通过安全 CPU、eFuse 等安全措施，从可信硬件锚开始，启动过程中的每一步进行验证，确保每一阶段运行程序是可信的。</p> <p>2、GT 口≥ 24个，1G/10G SFP+光口≥ 4个。</p> <p>3、为提高设备及整网稳定性，要求设备支持灵活插卡，模块化设计；并且网关卡异常不影响交换内网。</p> <p>4、支持可插拔双模块化电源，单电源功率$\geq 130\text{W}$，实现 1+1 冗余，支持热插拔，不同型号电源可混插。</p> <p>5、▲N:1 虚拟化：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VSU 和外围设备通过聚合链路连接，如果其中一台设备或者一条成员链路出现故障，切换到另一条成员链路的时间毫秒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2 |
| 9 | 接入交换机（核应急专网） | <p>≥ 24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 SFP；背板带宽$\geq 672\text{Gbps}/6.72\text{Tbps}$；包转发率$\geq 126\text{Mpps}$；内存支持$\geq 2\text{GB}$；为满足自主可控，CPU 和 LSW 为国产化；支持双风扇；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支持防 ARP 攻击、DOS 攻击、ICMP 防攻击、CPU 保护；支持风扇散热。</p> | 台 | 1 |
| 10 | 防火墙（核应急专网） | <p>1、防火墙吞吐量$\geq 2.5\text{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 3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8万，IPS 吞吐量$\geq 1.8\text{Gbps}$，虚拟防火墙数量≥ 100；支持千兆 Combo 接口≥ 8，千兆电口≥ 2，万兆光口≥ 2；IPSec VPN 隧道数≥ 4000，SSL VPN 最大并发在线用户数≥ 500，配置≥ 100个 SSL VPN 并发在线用户数；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 等路由协议；支持每 IP 最大连接数限制，防护服务器；严格前后风道；可识别应用层协议数量≥ 6000种；配置≥ 3年 IPS、AV、URL 威胁防护升级服务。</p> <p>2、支持可插拔 1TB 企业级硬盘。</p> <p>3、▲支持自动扫描用户网内资产，自动识别资产端口和协议启用情况，结合用户资产信息生成推荐的安全防护策略（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佐证）。</p> | 台 | 1 |

| | | | | | |
|---------------------|----|----------------|--|-----|----|
| | 11 | 路由器 (核应急专网) | 1. 转发性能 $\geq 9\text{Mpps}$, (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证明)。 2. 采用无阻塞交换架构, 支持多核 CPU; 整机交换容量 $\geq 20\text{Gbps}$; WAN 口配置: 千兆 combo 口 ≥ 2 个、万兆光口 ≥ 1 个; LAN 口配置: 千兆电口 ≥ 8 个(可切换为 WAN 口), 千兆 combo 口 ≥ 1 个; 模块插槽 ≥ 2 个; 支持 LAN、WAN、E1/T1、E3/T3、E&M、POS/CPOS、3G/LTE、语音、xDSL、xPON 等灵活接口卡; 支持路由策略, 静态路由, RIP, OSPF, IS-IS, BGP, OSPFv3, IS-ISv6, BGP4+等路由协议。 3. 采用双电源, 电源模块支持 1+1 冗余备份, 支持热插拔, 支持交流/直流模块化供电。 | 台 | 1 |
| | 12 | 接入交换机(政务网) | ≥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 4 个千兆 SFP; 背板带宽 $\geq 672\text{Gbps}/6.72\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26\text{Mpps}$; 内存支持 $\geq 2\text{GB}$; CPU 和 LSW 为国产化; 支持双风扇;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支持防 ARP 攻击、DOS 攻击、ICMP 防攻击、CPU 保护; 支持风扇散热。 | 台 | 1 |
| | 13 | 互联网专线 | $\geq 100\text{M}$ 互联网专线, 固定 IP; 应急场景下提供 2 个现场 5G 网络搭建。 | 年/条 | 3 |
| (七) 移动监测设备 | | | | | |
| 移动监测设备 | 1 | 个人剂量报警仪 | 个人剂量报警仪集成卫星定位和 4G 蜂窝网络通讯功能, 支持 MQTT 物联网协议提供可靠的数据传输; 测量范围: 剂量当量率: $0.01 \mu\text{Sv/h} \sim 10\text{mSv/h}$; 累积剂量当量: $0.00 \mu\text{Sv} \sim 999.9\text{Sv}$; 灵敏度: $>1.5\text{CPS}/\mu\text{Sv/h}$ (相对于 137Cs); 含 ≥ 3 年 4G 物联网卡通信费用。 | 台 | 15 |
| (八) 指挥中心配套改造 | | | | | |
| 指挥中心场地配套改造 | 1 | 指挥中心场地配套改造 | 指挥大厅灯具一批、安全出口灯*2、疏散指示灯*2、双联单控开关*2、三联单控开关*2LED 照明, 结合吊顶建设, 嵌入式, 并可通过中控进行控制。 | 批 | 1 |
| | 2 | 5 匹柜式空调 | 5 匹柜式空调*2: 5P 冷暖, 变频, 制冷量 $\geq 12160\text{W}$, 制热量 $\geq 14210\text{W}$; 工艺要求: 主机与室外机管道*2: 含室内机与室外的连接铜管、保温材料; 含环保制冷剂; 含保温管、排水管等 空调给排水*2: 管网保温处理, 空调预留维护阀门、漏水自动控制阀 室外安装基础: 混凝土制作 金刚取孔: 至屋面引出等位置金刚取孔及封堵 空调配电箱: 含 ABB 或施耐德断路器、避雷器、漏电保护开关等,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4 空调配电箱进线电源线*100M: 国标(ZC-YJV | 台 | 2 |

| | | | | |
|---|----------|--|---|----|
| | | 4*10+1*6) 注：线材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以保证安装 | | |
| 3 | 机房专用空调 | 机房专用空调 恒温恒湿；20KW 制冷量；风冷型 工艺要求： 主机与室外机管道：含室内机与室外的连接铜管、保温材料；含环保制冷剂；含保温管、排水管等 空调给排水：管网保温处理，空调预留维护阀门、漏水自动控制阀 室外安装基础：混凝土制作； 金刚取孔：至屋面引出等位置金刚取孔及封堵 | 台 | 1 |
| 4 | UPS 蓄电池 | UPS 主机（利旧） 蓄电池：12V 100AH 电池柜（利旧）：定制 | 节 | 40 |
| 5 | 机房安防系统 | (1)红外网络半球摄像机：400 万 1/3"CMOS ICR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2)网络硬盘录像机：内置 1 块 4TB 硬盘；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同源输出，可支持 4K 输出；1 个 10M/100Mbps 网口，4 个 10M/100MbpsPoE 网口；4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3)人脸门禁一体机：≥7 英寸触摸屏；支持刷卡、密码、指纹、人脸、二维码复合认证；≥200W 像素双目摄像头，帧率应≥25 帧/s；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支持对门的开启方式，卡（人脸、密码）的各种使用权限进行组合设置；支持佩戴口罩情况下的人脸识别功能；支持设备本地人脸注册； (4)门禁电源：输入电压：100-240VAC；输出电压：12V；支持蓄电池接入；带机箱； (5)单门磁力锁：上锁时 NO 输出，开锁时 NC 输出，最大拉力不低于 280kg 静态直线拉力，支持门磁输出。 (6)出门按钮：结构：塑料面板；性能：最大耐电流 1.25A，电压 250V；输出：常开； (7)闭门器：适用于 55~75kg 单扇门。 | 台 | 1 |
| 6 |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 (1)三相电量仪：电压测量范围：30~600VAC；电流测量范围：0~6A；最大测量误差：0.2%；供电电源：AC85~265V；通信接口：RS-485；导轨式安装 (2)电流互感器(闭合式)*3：电流变比 150/5； (3)温湿度传感器：温度测量范围：-10~70℃；湿度测量范围：0~100%RH；温度测量误差：±0.5℃（25℃）；湿度测量误差：±5%（25℃）；通信接口：RS-485； (4)声光报警器：工作电流 :200mA；声压指 | 套 | 1 |

| | | | | |
|---|-----------------|---|---|---|
| | | <p>数:≥105DB;</p> <p>(5) 光电烟雾传感器 检测方式: 光学迷宫; 报警音量: >70dB (正前方 1m 处);</p> <p>(6)水浸传感器: 检测灵敏度: 可设定≥8 种灵敏度; 响应时间: <3s; 继电器输出: ≥1 路, 触点容量 30VDC 1A;</p> <p>(7)水浸感应线: ≥5 米</p> <p>(8)智能监控模块*2: ≥1 个 10/100M Base-T 协议自适应网卡, 可连接 ADSL 或网络交换、路由设备; ≥1 个 RS-232/RS-485 接口, 标准 RJ45 接口方式, 用于采集智能设备; ≥1 个 RS-485 接口, 标准 RJ45 接口方式, 用于接入 1 个温湿度传感器或 1 个空调控制器; ≥1 个 DI 接口, 标准 RJ45 接口方式, 用于接入 1 个开关量传感器; ≥1 个 DO 接口, 直流 12V 输出;</p> <p>(9)综合监控管理平台: B/S 架构, 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 支持门禁管理功能; 支持告警定位功能, 当监测对象发生告警时, 能够在电子地图上直观显示该监测对象的位置信息; 具备数据备份和数据恢复功能; 支持添加、修改、删除资产信息, 包括资产编号、使用部门、资产名称、安装位置、品牌、型号、通讯接口、设备 IP 地址、RS485 地址、供应商、投入使用日期、保修期等信息; 支持维护报告管理, 可新增、修改、删除资产的维护报告文件; 支持健康报表功能, 以站点为对象, 统计生成日报、周报, 支持对报表内监测对象的自定义选择, 支持报表导出;</p> | | |
| 7 | 综合布线系统 (辅材配件配件) | <p>(1)42U 音频设备柜: 标准: 19 英寸国际标准; 尺寸 mm (宽×深×高): 600×800×2000; 前门玻璃门, 后门采用网孔门; 材料及工艺: 优质冷轧钢板</p> <p>(2)32U 音频设备柜: 标准: 19 英寸国际标准; 尺寸 mm (宽×深×高): 600×600×1645; 前门玻璃门, 后门采用网孔门; 材料及工艺: 优质冷轧钢板</p> <p>(3)18U 音频设备柜*2: 标准: 19 英寸国际标准; 尺寸 mm (宽×深×高): 600×600×845; 前门玻璃门, 后门采用网孔门; 材料及工艺: 优质冷轧钢板</p> <p>(4)双口网络插座*8: 双口网络面板</p> <p>(5)六类非屏蔽模块*16: 六类非屏蔽模块</p> <p>(6)桌面多媒体盒*4: HDMI*1、3.5 音频*1、网络*2、电话*1、电源*1</p> <p>(7)高清 HDMI 线*6: 5 米</p> <p>(8)音箱线: 200 支金银线*200m</p> <p>(9)音频线: RVVP2*0.75*200m</p> <p>(10)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6 箱</p> | 台 | 1 |

| | | | | |
|---|-----------------|--|---|---|
| | | (11)六类非屏蔽跳线：2 米，六类非屏蔽跳线*20 条 (12)配线架：24 口六类非屏蔽配线架*4 (13)理线架：1U*4 (14)PVC 管：PVC20*400M (15)其它安装配件：扩套管、系统插件、音箱吊挂件等 注：所有配件辅材根据实际需求提供以保证安装质量达到验收要求。 | | |
| 8 | 利旧设备安装、 修补工程 | 利旧 LED 屏、UPS 安装调试； 进户门及墙地砖成品保护：人工、纤维板、透明胶、成品门套 局部修补：综合布线打孔等造成的破损修补，吊顶吊顶空调漏水污损修补； | 项 | 1 |

注：以上技术规格为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基本最低要求，投标人可视自身条件提供更质优的货物与服务，所提供货物偏差范围应符合相关产品标准，相关产品标准未明确规定的，允许正负偏差 1%范围以内。

团队人员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不少于 3 名的专业技术人员，（含 1 名项目经理、1 名技术负责人，1 名驻点运维人员，不可兼任），提供姓名、工作年限、以及截至至开标时（不含当月）的任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本项目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中标人需将本项目中标金额的不低于 40%分包给中小企业，投标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承诺函（若有），合同中应清晰列明分包内容。（多媒体会议设备、协同指挥设备、安全设备、基础支撑环境为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允许分包）

三、商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 1: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类型 | 要求 |
|----|------|------|----------------|
| 1 | ★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
| 2 | ★ | 交货地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
| | | 点 | |
| 3 | ★ | 交货条件 | 合同签订并验收合格。 |
| 4 | ★ | 是否邀请投标人验收 | 不邀请投标人验收 |
| 5 | ★ | 履约验收方式 | 1、期次 1，说明：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分为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验收环节。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各方共同签署。 |
| 6 | ★ | 合同支付方式 | 1、采购人在到货安装、调试、试运行、按合同要求验收合格，运行一个月并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未发现质量问题且财政拨款的情况下，达到付款条件 60 日内，采购人付合同总价款的 90%； 2、余款待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付清。达到付款条件 60 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
| 7 | ★ | 履约保证金 | 是。履约保证金百分比：10%。说明：中标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三日内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符合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为合同总金额 5%），该履约保证金将在质保期结束后且中标人无违约的前提下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以转账、银行汇款、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8 | | 其他 | 关于合同支付方式的描述因系统固定格式，本项目关于支付方式做出补充： ①合同款全部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中标人在付款前提供等额正式一般纳税人专用发票，若不能提供的，采购人将按照一般纳税人的税率计算少抵扣的进项税额并在支付金额中予以扣减。采购人根据审核后的票据及相关资料报相关部门审批，待款项批准并资金到账后按实支付。 ②进度付款涉及市、县（区）政府补助资金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相关规定执行，补助资金未拨付到采购人时，采购人不垫付 |

| | | | |
|--|--|--|-------------------------------|
| | | | 资金。中标人应理解并接受采购人不垫付资金所可能产生的风险。 |
|--|--|--|-------------------------------|

其他商务要求

9.1.1★中标人应负责设备、软件安装及调试全过程。其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接口费、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税费、培训费用、备品备件、前3年运维费用等不可预见费用及其它一切支出等直至项目成果经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额外的费用(3年后的设备运维费用除外)。

9.1.2★改造后的系统与上级单位的系统衔接实现流畅不卡顿、数据无缝衔接,运行稳定。确保实现核应急指挥功能。

9.2 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为原装的合格设备。若国家要求强制3C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国家的3C认证,拒绝无认证的产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无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生产厂名和厂址的“三无产品”。

9.3、验收标准和验收程序

(1) 验收标准

本项目施工、材料质量标准以及检验、检测、调试、验收等事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技术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货物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要求。

(2) 验收程序: 货物验收分中标人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及最终验收三个阶段。

①出厂检验

中标人在货物出厂前,应按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试验方法进行全方面检验,中标人应随同货物提供出厂检验报告、产品质量合格证。

②安装调试检验: 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标人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检验记录应真实并提供给采购人。

③最终验收: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由中标人负责并会同采购人及有关部门或专家按本项第(1)款规定的验收标准要求进行最终验收。

注: a. 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

b. 在验收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c. 若验收不能符合要求，采购人将按合同商务条款的有关规定执行。

8.4 技术培训

中标人应结合应用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直至最终验收等各阶段，同步地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就有关设备使用操作、设备维修、故障排除、保养等方面进行现场免费技术培训，直至使受训人员能熟练独立操作。

8.5 技术资料

(1) 中标人提供的全套书面技术资料应该是一套符合规范标准的、可保存的、完整的、准确的并容易查阅的文档。全套书面技术资料应该能满足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运行、维护及管理有关的全套文件。在货物交货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不少于以下列明的中文(或带有中文摘要的英文)技术资料。并提供货物原装品 牌的证明文件或资料,其费用应包括在本次投标总价内。

①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

②技术资料(包括产品说明书、用户手册、出厂明细表或装箱单、制造厂质量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③系统安装、维修及操作手册

④系统管理员手册

⑤用户使用手册

⑥出厂明细表(装箱单);

⑦产品技术标准(含验收标准)和试验方法;

⑧出厂检验报告和质量合格证书;

⑨备品备件、损件清单

⑩相关文件、支持程序软盘或光盘

⑪其它应提交的资料(包括如国内设备提供合格证、装箱单等资料)。

9.6 特殊工具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系统安装和维修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及清单(如果有的话)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其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9.7 售后服务

(1)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提供服务。

货物质保期要求为设备验收合格后至少 7 年（国家或厂家对设备另有约定

更长免费保修期限的从其约定，技术参数中有明确说明的从其约定），系统软件质保期验收合格后至少 7 年。中标人还需派驻 1 名有经验的运维人员驻点对系统软件进行 3 年运行维护（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投标无效）。

（2）在质保期内，若采购人在保修期内发现设备出现故障，中标人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若因中标人原因未及时修理采购人有权另请他人维修，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无法排除故障的，中标人应在维修故障排除期间提供同型号备用设备供采购人免费使用，保证采购人不间断正常工作。保修费用由中标人负责（除非故障问题是由用户操作不当造成）。

质保期结束后，中标人在保修期过后仍应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采购人发现设备出现故障，仍应及时响应及时到达现场维修，更换配件时只能收取配件的成本费，不得收取其他费用。

（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为：故障服务周期为 365 日×24 小时，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故障排除时间小于 24 小时。中标人应在故障排除期间提供同型号备用设备供采购人免费使用。同一故障出现 5 次或 1 个月内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新机或退货。退货的，中标人应无条件退还全部货款。

（4）货物保修期自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如出现因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等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人应无偿负责更换。质保期结束后，中标人仍应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只收取材料成本费，且不高于投标价格并长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5）中标人须对系统软件进行 3 年免费运行维护，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各投标人可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8 违约责任

投标人未按照约定及时交付货品，逾期时间在 5 日以内的，应按每逾期一日向采购人支付未交付合同设备总金额 1%的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设备总金额的 30%，逾期时间超过 5 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没收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未按承诺函履行义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没收履约保证金，包含但不限于将每年合同金额 5%的运行维护费扣除。投标人未按承诺函履行义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没收履约保证金，包含但不限于将每年合同金额

5%的运行维护费扣除。

9.9 违约终止合同

(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采购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采购人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发出书面违约通知，采购人终止本合同。

①如果中标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②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2) 中标人存在上述第 9.8 款中违约行为，采购人均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的费用、重新选定中标人的中标价的差值部分的费用（即高于原中标人的中标价部分的费用）等。

9.10 其他

(1) 以上各项服务要求以交货完工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必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中标人安装结束后应在规定的交付使用时间之前将废物移离现场，清理妥当，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人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如有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视为中标人违约；中标人违约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4)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签订供货合同后 60 天内将货物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以及项目验收工作。

(5) 投标人应在项目实施前按采购人要求对现场已有固定资产、设备等进行登记造册，做好影像留档及资产、设备的保管与移交工作。

(6) 投标人在进行电路改造、设备更换、系统升级工作前，应提前向采购人报备，并提交实施方案，在进行电路改造、设备更换、系统升级期间应保障系统原有对外对接功能正常运行，因实际情况无法实现的，应提前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并载明对外对接功能关闭时段，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10. 系统的安装、调试、对接及上线

10.1 中标人负责所供软件的安装、调试、运行等技术服务。

10.2 软件的安装、调试所需的工具、仪表及安装材料等应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10.3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的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证质量，完成软件安装。实施过程中应科学、合理地掌握与其他工作界面的协调、交叉。

11. 培训

1、中标人须派出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常驻采购人单位直至项目通过验收（人员常驻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人员需与投标文件提供人员一致。采购人对派出的人员实行考勤，工作时间为：工作日 8:00-12:00, 15:00-18:00。未经采购人允许，派出人员迟到、早退，每人次向采购人缴纳 500 元违约金；未经采购人允许，派出人员缺勤，每人次向采购人缴纳 1000 元违约金。若发生上述违约金，采购人有权从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2、投标人所投产品需完全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供货后采购人有权将供货产品送到相关机构检测，如发现弄虚作假，采购人有权作废中标单位的中标资格及相关供货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和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12. 项目验收要求

12.1 验收标准

中标人所提供的软件必须是正版的。系统按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标准）、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提供的是货物应为原厂、原装、全新产品、正规渠道获得。若中标人提供的产品为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要求的非正规正版产品或属于假冒伪劣商品的，其投标无效，采购人除不退还其履约保证金外，还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有关政府监管部门对其进行处理。

12.2 最终验收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中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并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在此期间，中标人在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集成、试运行直至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其他事项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 其他：

2.1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须符合包装需求标准。

2.2 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由双方协商订立。

2.3 投标人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审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4 投标人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接口费、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税费、培训费用、备品备件、前3年运维费用等不可预见费用及其它一切支出等)直至项目成果经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的所有相关费用。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编制说明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4.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乙方：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 1.1 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1.2 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3 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4 其他文件或材料；

二、合同标的

三、合同金额

3.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2 合同总价组成：_____；

3.3 其他需说明事项：_____；

四、合同标的交付

4.1 交付时间：_____

4.2 交付地点：_____

4.3 交付条件：_____

4.4 供货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 and 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2)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除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4)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5)其他供货要求：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5.1 质量标准及要求

(1)乙方应确保所有产品质量均需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其他质量要求

5.2 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5.3 质量保证范围、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范围：_____

(2)本合同乙方所供应的货物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月。

(3)售后服务应按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5.4 商品安全责任

商品安全责任应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六、安装调试、验收及退、换货

6.1 安装调试、验收应按照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3 本项目是否邀请专家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4 本项目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5 履约验收：_____

6.6 退、换货：_____

6.7 其他：

七、资金支付方式、条件和时间

八、履约保证金

有，无。具体如下违约：（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填写）。

8.1 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8.2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8.3 履约保证金退还：（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九、合同期限

十、违约责任

10.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交付的合格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其他违约情形

10.2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____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其他违约情形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保密条款

12.1 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 其他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2 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__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

十四、合同其他条款

十五、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 CA 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_____份；副本_____份，_____。

15.5 本合同已用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本项目提供合同融资的金融机构为：_____，甲方应及时将资金支付到本合同乙方账号。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于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内，向发放政采贷的金融机构提交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贷款金额以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限。

15.6 其他

十六、合同附件

甲方（采购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第七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1.1 涉及投标人的“全称”：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投标人的全称。

(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牵头方的全称并加注（联合体牵头方），即应表述为：“牵头方的全称（联合体牵头方）”。

1.2 涉及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

(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加盖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公章。

1.3 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由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1.4 “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等。

1.5 “自然人”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第 1.3 条第（2）款规定及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附页作为资格及资信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中的各方均应按照本章第 2.1 条规定提交相应的全部资料。

3、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的索引应编制页码。

4、本章提供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 (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 (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联合体协议及分包意向协议中的比例规定，不适用本条款）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二-1 单位授权书（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投标人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二-2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3 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的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提供资信证明的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招标文件规定的年度财务报告。

2.2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 2.1、2.2 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4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2.2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2.2 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7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8 信用记录查询提示

- 1、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2、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严重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3、投标人应了解投标人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投标人受到 200 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二-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 ）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10 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2、成员方：

2.1（成员一的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2.成员方：

2.1（成员 1 的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投标人代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3、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成员**：（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 1、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1 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人）

乙方（分包方）：_____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的比例：_____%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 | |
|------------------|--------------|
| 甲方： | 乙方： |
| 住所： | 住所： |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 联系方式： | 联系方式：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签订地点： | |
| 签约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

※注意：

- 1.招标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3.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二-12-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现附上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附后），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此项下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12-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编制说明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前述资格证明文件外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三、投标保证金

编制说明

- 1、在此项下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或从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中下载的有关原始页面的打印件。
- 2、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提交的认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

封面格式(报价部分)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 (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 (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采购包 | 投标报价 | 投标保证金 | 备注 |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_____ | | a.>投标报价的明细：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b.>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详见报价部分。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_____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的采购包的“投标报价”。

1.2 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3 “大写金额”指“投标报价”应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进行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规格 | 来源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备注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采购包的分项报价，其中：“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采购包”还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2 “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 “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1.4 同一采购包中，“单价”×“数量”=“总价”，全部品目号“总价”的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采购包列示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1.5 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对“备品备件价格、专用工具价格、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检验培训费、运输费、保险费、税收”等进行报价的，请在本表的“备注”项下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情况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
| 报价 | 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_____。 | | | |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 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3.2 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

3.4 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三-2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2-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2-②小型、微型企业等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编制说明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真实。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及“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外的其他价格扣除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封面格式(技术商务部分)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 (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 (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 (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规格 | 来源地 | 备注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 “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3 “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规格”、“来源地”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 “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 \geq 或 $>$ ”、“ \leq 或 $<$ ”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投标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1.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 采购包 | 品目号 | 商务条件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 “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 “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商务条件”项下涉及“ \geq 或 $>$ ”、“ \leq 或 $<$ ”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 “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